

目录

第一章史学家司马迁

第二章文学家司马迁

第一节司马迁材料驾驭能力超凡

第二节司马迁学问宏博辽远

第三节司马迁文学手法极其丰富

第三章思想家司马迁之一：建构华夏共同体

第一节建构华夏民族起源和国家认同

第二节建构华夏道统

第四章思想家司马迁之二：建构华夏政治观

第一节民本与为民

第二节天下为公

第三节平等与反抗

第五章思想家司马迁之三：建构华夏历史观

第一节豫让之义

第二节娄敬之智

第三面猎夫之志

第四节卜式之功

第六章思想家司马迁之四：建构华夏民族性格

第一节忠于理想

第二节担当道义

第三节强调组织性

第四节雄强奔放

第五节忍辱发愤

第六节谦让自藏

第七章结论：迁公乃大圣，史记乃大经

《史记》，对中国文学、史学和文化发展，有深刻影响。司马迁因此被历代学者尊奉为杰出史学家、文学家。这两顶帽子，司马迁戴得很稳。我想给司马迁戴上一顶新帽子：思想家。这顶帽子他还没戴过，不知道在别人看来是否适合。今天的讲座，就围绕这三顶帽子来讲。两顶旧帽子，大家都熟悉，讲得简略一些。一顶新帽子，讲得详细些。

第一章

旧帽子：史学家司马迁

中国是历史意识最强烈的文明体，远古就开始记录历史。《史记》是中华民族第一部通史。

在国家诞生之前，一个社会的领袖集政治、文化、宗教诸般权力于一身。当出现国家雏形时，国王统掌政治权力，文化权力让渡给史官，宗教权力让渡给巫师。左巫右史，拱卫着国王，形成了国家权力结构。**巫师对神灵的祭祀权和阐释权，史官对历史的记录权和阐释权，是国家权力的重要组成部分。**可见，史学对于人类文明具有多么重要的意义。

汉代以前，中国的历史记录已经极其发达，天子和诸侯都有史官。只是在战火硝烟中，历史典籍大多失散毁灭，流传下来的极少。

司马迁的父亲司马谈，是汉代宫廷史官，他立志要写一部通史。宫廷所藏典籍，加上考察史迹、甄采传说，完全可以支持他实现心愿。可是，司马谈积累材料、提炼思路，却未及完成著述，临死前他要求司马

迁继承遗志。

司马迁忠于父亲的遗愿，大量研究文献，还四处考察历史遗迹。一部巨著的雏形，逐步在脑子里形成。后来他为李陵投降辩护，触怒汉武帝，被判死刑。想着父亲遗愿，他不能马上就死。按照汉律，他可以花钱赎罪，重获自由。可是他一个穷困小吏无力出钱，也没有任何朋友为他辩护或为他出钱。他只好主动要求改为宫刑，留下性命，以便完成通史写作。所谓忍辱负重者，司马迁之谓也。

为了准确描述黄帝以来三千年的历史进程和文明状态，司马迁发明了以本纪、表、书、世家、列传五种体式相互阐发、相互补充的结构模式和史书体制。这种模式和体制奠定了中国历史著作的基本范式，以后二千年的官方史书，一直沿用这种体制。司马迁作为中国历史著作开创者的地位，没有受到过质疑和挑战。

《史记》既可以说是司马迁的职务作品，也可以说是他的个人创作。一者因为太史令的职责不包含写通史，二者他晚年的职务不是太史令而是中书令，是辅助皇帝在宫廷处理政务的官员，跟史学无关。

由于具有个人创作性质，他就可以充分表达作为学者的立场与思想。中国史官本有秉笔直书的传统。董狐直笔已经成为千古成语。那是晋国故事。齐史故事更加曲折。大夫崔杼杀了来他家里跟其妻子私通的齐庄公，要求齐国太史把庄公写成暴病而亡，掩盖弑君事实。太史书曰：“崔杼弑其君。”崔杼大怒，杀了太史，让太史仲来写。太史仲和太史叔照样直书“崔杼弑其君。”崔杼又杀了太史仲和太史叔。崔杼对太史季说：“你三个哥哥都死了啊，你难道不怕死吗？你还是按我的要求，写暴病而亡吧！”太史季说：“尊重事实，是史官的职责，歪曲事实，不如去死。即使我不写，也掩盖不了你弑君的事实”照样庄严写道：“崔杼弑其君。”崔杼无奈，只得放过太史季。

太史季走出屋舍，正遇到南史氏执笔而来。南史氏以为太史季也必

定被杀，打算接着秉笔直书的。

齐史撇开齐庄公失礼情节，专看大臣失礼，未免偏颇（《史记》则无此偏颇）。但其不阿权贵、不曲事实、秉笔直书的精神，真是惊天动地。司马迁作为史官世家，很好地继承了这种精神。所以历代史学家都肯定司马迁坚守了“实录”立场。《史记》对开国天子刘邦的批评，颇为直率，不但《高祖本纪》中有批评文字，其他的世家和列传中，也随处可见。对汉武帝的政策，也是颇多非议。

司马迁的史识也很杰出。项羽虽没有建立天朝，只是自称西楚霸王，但他分封十八王，实际上一度号令天下，权同天子，司马迁就写了《项羽本纪》，给他以天子地位。

陈胜起于草莽，为王侯公卿所不齿，但因他推翻秦朝有首功，且一度封王遣将，号令三军，司马迁就写了《陈涉世家》，给他以王侯地位。

孔夫子为儒学宗师，汉武帝已经表现出尊儒倾向，儒家学说可能会长期成为国家主流意识形态，孔子可能享有无冕王之尊，司马迁就写了《孔子世家》，给他以王侯之尊。

屈原作为楚国一个不得志的大夫，在中原诸国毫无影响。楚国史书遗失，屈原事迹大多无考。仅因贾谊贬谪长沙，物伤其类，写了一篇《吊屈原赋》，司马迁产生强烈共鸣，并从中看到了屈原的精神价值，特著《屈原贾生列传》，极度张大屈原忠贞爱国、勇斗奸佞、遭馋受贬、殉身社稷的精神。

他撰写《吕后本纪》、《外戚世家》，虽然对后妃擅权带来的消极面不吝批评，但对她们治国辅政的才能和作用也不吝肯定。妲己亡夏、褒姒误周、骊姬乱魏、郑袖害楚、吕后擅权而抑刘兴吕，这些故事被后人总结为“红颜祸水”的惨痛结论。吕后作为，去古不远，天朝尤感深痛。可是司马迁自有见地，不为流俗所惑，强调圣王明主成功的条件之一，是得到后妃的有力辅助（自古受命帝王及继体守文之君，非独内德茂也，

盖亦有外戚之助焉。《外戚世家》)。他对后妃们的才华能耐，评价得宜，对其功过褒贬合度，比“红颜祸水”俗见高出十万八千里。

《史记》写完，送给了朝廷，自家留了一个副本。也许因为他对汉室政权批评太多，宫廷压住《史记》，秘不示人。当时有王侯要求看《史记》，汉室找出各种理由推辞。家藏副本传到他的外孙杨恽手里。杨恽也是朝廷大员，贵为九卿，封平通侯。他将《史记》一篇篇传播出来，引起大家关注。此人深得外公风骨，《报孙会宗书》写得纵横挥洒，意气铿锵，颇有睥睨天下、离经叛道意味。小人拿《报孙会宗书》构陷作者，汉宣帝震怒，处死了杨恽。《史记》的传播因此受到阻碍。在很长时间，只有宫廷史官才能看到《史记》全文。

后世史官虽然按照《史记》体例著史，但对《史记》的思想光辉肯定得不多，诟病者代不乏人。《汉书》作者班固，率先遵循《史记》体例著史。班固对《史记》的治史态度和学术成就充分肯定，说“司马迁据《左氏》、《国语》，采《世本》、《战国策》，述《楚汉春秋》，接其后事，讫于天汉。其言秦、汉，详矣。至于采经摭传，分散数家之事，甚多疏略，或有抵牾。亦其涉猎者广博，贯穿经传，驰骋古今，上下数千载间，斯以勤矣。……自刘向、杨雄博极群书，皆称迁有良史之材，服其善序事理，辨而不华，质而不俚，其文直、其事核，不虚美、不隐恶，故谓之实录。”（班固《汉书·司马迁传》）

班固对司马迁思想的批评则很严厉。“其是非颇缪于圣人，论大道而先黄老而后六经，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，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贱贫，此其所蔽也。”（班固《汉书·司马迁传》）

班固对司马迁纵横天下的辽阔思想，难于接受。班固之后，以儒家眼光批评《史记》离经叛道者，多有人在。这些人失之严苛，或者根本没有读懂《史记》。

南宋史学家郑樵认为，诸子百家，空言著书，历代实迹，无所纪系。

《史记》横空出世，使百代而下，史家不能易其法，学者不能易其书。六经之后，惟有此书。郑樵把《史记》提高到经的地位，深得我心。我就喜欢把《史记》跟《尚书》、《礼记》放在一起看待。《史记》是经传一体的巨著。

《史记》之前，史官记载一般只言本事，将立场、评价暗中寓于叙述之中。所谓春秋笔法即此。可是这种书写出来没法读，没法传世。孔子整理的《春秋》，只有孔子自己和宫廷当事人才能看懂，后人是没法读通的。幸好有个左丘明给《春秋》作传，解释部分本事的来龙去脉，后人才有迹可循。

《史记》第一次全方位展现了辽阔的社会风云，追索了华夏的种族赓续和道统传承，对三千余年的历史传统和人物事迹进行了系统的考索、评价，是一部具有立场、体系、结构的完整著作，具有严谨学术风范的史学由此诞生。司马迁因此成为中国当之无愧的史学鼻祖。

还有一点特别可贵。司马迁父子都坚持实地考察，获取印证典籍和传说的第一手资料。这种具有田野调查精神的学术方法，保证了《史记》的准确性、可靠性和权威性。司马父子可能是世界史上最早进行田野调查的人文学者。

宋代史学家郑樵，在其巨著《通志》总序中，将《史记》与《春秋》并列。“自《春秋》之后，惟《史记》擅制作之规模。”认为“六经之后，惟有此书”——南宋学者郑樵此论，已经将《史记》提高到与六经同等地位，洞察精准。《史记》是吾夏三千年人文文化的大集成，是自觉建构民族认同和华夏道统、自觉塑造民族灵魂和精神品格的圣书，是中华第一部百科全书。其价值超越史学文学，卓然成经。

第二章

旧帽子：文学家司马迁

我们假设一下：毛主席打败蒋介石，建立新中国，这场波澜壮阔的解放战争，如果让我们写一篇《毛泽东传》，一篇《蒋介石传》，每篇万把字，能不能把这场战争写清楚？这两篇传记直到两千年后，还能不能得到读者的赞赏，能不能让读者对共产党的胜利、国民党的失败，感到心服口服？我们都算得上文章老手，能做到这一点吗？我本人觉得完全没有这种驾驭能力。

可是司马迁能够做到。一篇《项羽本纪》，一篇《高祖本纪》，各有一万一千余字，去掉标点符号，可能各有八千字。这么短的篇幅，就把楚汉相争的历史过程、项羽和刘邦的性格，以及他们作为政治家的胸襟、谋略、意志力之差异，都凸显出来。读者会觉得，刘邦虽然没有项羽那种豪迈浩荡，那种力拔山河的气势，但是就该他得天下；项羽虽然纵横九州，光芒万丈，却必须承受失败的命运。司马迁的驾驭能力、剪裁能力、表现能力，在这两篇传记中，发挥得淋漓尽致。只有文学大家才能做得如此精彩。

《史记》的这种精彩与价值，并不是一开始就得到充分认可。唐以前它只被看作历史著作，没有人理会司马迁的文学才华与贡献。

唐代古文运动领袖韩愈、柳宗元，批评魏晋六朝的文章太形式主义，主张学习古代朴素的文风、直取本质的写作态度。他们认为《史记》即是古文典范，值得千秋万代学习借鉴。他们的推崇给人们理解《史记》打开了新的维度，极大地提高了《史记》的文化地位，拓展了《史记》的影响力。自此之后，《史记》就以一部综合性的伟大著作的形象屹立在中国文化史上，立成了一座丰碑。

在星汉灿烂的中国散文史上，《史记》和《庄子》是超群出众的太阳和月亮。我个人对这两本书极其偏爱。

《庄子》的奇瑰想象、清明意象、哲学上的穿透力、对人间纷争的睥睨、对宇宙与存在的追问，凝聚为灿烂的精神光辉，犹如一轮皎月，

照彻着中华民族的生命与灵魂，堪称前无古人、后无来者。

《史记》以恢弘博大的结构，全息表现了华夏先民的人文成就，通过记载编年史实和塑造一系列人物形象，把华夏民族横扫天下的雄强气魄、经营家国的勤勉奋斗、担当天下兴亡的使命感、血腥中勇猛精进的精神品格、天下为公的辽阔胸襟、忠孝信义的伦理操守，表现得淋漓尽致，它像太阳一样高挂在华夏文明的天空，千年不落，万寿无疆。其辽阔与丰富堪比后世百科全书。其敬天法地、规范人伦、塑造政治信念和民族精神的价值，则与《易经》、《尚书》、《礼记》相比伦。它融汇诸子而超越诸子，他祖述尧舜而凝聚尧舜道统，他参化六经而自成大经垂宪万代。

总之，《庄子》与《史记》，一阴一阳、相反相成。中国文化负阴抱阳，二者各领一极：《庄子》高深奇瑰，《史记》宏阔正大。

司马迁为什么能够把一部宏阔正大的历史著作，写成空前绝后、精彩绝伦的文学作品？我从以下几个方面谈谈看法。

第一节司马迁材料驾驭能力超凡

与生俱来的才华，是作家成为作家的首要条件。一个不具备文学天资的人，即使学问大、见识广、有情怀、有志向，那也写不出杰出的文学作品。司马迁可能没有明确的文学追求，但是他天生具有文学才华，竟然一不小心把历史著作写成了最精彩的文学作品。

你看历史著作《春秋》是多么枯燥啊。每一年记几个条目，跟我们村里匠人记流水账一样：昨天在张三家做了一个工，今天在李四家做了一个工，枯燥乏味。《春秋》虽然有微言大义，但引不起阅读兴趣。直到有人给《春秋》本事进行绘声绘色的补充描述，写成《左传》《公羊传》之类，才变得生动起来。

到了司马迁的笔下，历史著作就那么波澜壮阔、跌宕起伏。其胸中不但有丘壑，而且有一个浩瀚无垠的宇宙。那种大手笔，那种驾驭材料

的能力，那种神采飞扬，堪称前无古人，至今没有来者。

“二十四史”的这个起点太高了，太完美了，后世模仿者无人企及，这让我们阅读后来的史书，容易疲劳厌倦。因为你不自觉地会拿它跟《史记》比，越比越觉得后来者缺乏光彩。

能够仅用《项羽本纪》《高祖本纪》两篇文章，大致勾勒出楚汉战争的面貌、展现其结局的合理性和必然性，而且塑造了项羽、项梁、宋义、范增、刘邦、萧何、韩信、张良、樊哙等一群人物形象，这是多么杰出的大手笔。这种驾驭全局、调遣三军、指挥若定的恢弘气派，历史上只有罗贯中、曹雪芹少数作家，周公旦、晋文公、魏文侯、秦始皇、汉高祖、朱元璋、毛泽东少数政治家，管仲、商鞅、范雎、李斯、李牧、张仪、萧何、卫青、霍去病、诸葛亮、陶侃、左宗棠、彭德怀、林彪、粟裕少数将相才可比伦。

做一个杰出作家，不但需要庄子那样的穿透力，李清照那样的感受力，李白那样的表现力，屈原那样的爆发力，还需要司马迁这样的驾驭力。驾驭能力有大有小，但不可或缺。一首诗、一部小说、一篇散文、一部剧本，都需要驾驭力。司马迁成功驾驭了三千年文明史，和无数事件、无数人物，其驾驭力在中国作家中首屈一指。

驾驭能力的表现形式之一，就是剪裁能力。不但三千年历史要剪裁，每一篇纪传、每一个事件都得剪裁。仅用一百三十篇文章，全面描述三千年历史，每一篇目之选定，都是精心剪裁的结果。其难度之大，可能超过读者的想象。

至于具体篇章的剪裁取舍，也是大学问。个别做得不够好的篇章，为后人所诟病。比如，《管晏列传》的剪裁，过于苛严，对大政治家管仲的记述过于简略，就留下了遗憾。但是大多数篇章的剪裁都比较合理，常常别具匠心，精彩纷呈。《项羽本纪》在十二本纪中就别具一格。项羽号令天下五年，治军治国，可记述者何止千万。司马迁只选取了三个

事件作为记述重点。一是鸿门宴，二是兵败垓下，别姬突围，三是乌江自刎。对于他作为一代霸主的雄武、发号施令的风光、治军治国的得失，基本弃置不取。至于本纪必须记述编年史事的体例，在这里完全被打破。

这是因为司马迁意欲塑造一个虽力拔山河，却浅直无谋，虽刚愎自负，却儿女情长，虽叱咤风云，却坦然服输的失败英雄。为了实现他的写作意图，他不但要突破古史体例，也不惜打破自己营造的体例。

像这样精彩的剪裁，《史记》中比比皆是，可挑剔者极少。

第二节司马迁学问宏博辽远

并不是所有的散文家都得以大学问为条件，但是若想做一个超群出众的散文家，就应该有广博的知识和大学问。这种学问的优势，正是司马迁成就千古绝唱的又一个条件。

我个人看法，如果在汉代找一个知识最渊博的人，肯定是司马迁。给浩浩三千年文明写一部通史，要掌握多少资料。除了充分研究宫廷史料之外，他还对典章制度、天道礼义、天文历法、诸子思想、财政税收、商贾医药、风土民情、异域文明都有精深研究。他无意间将一部历史写成了世界上第一部百科全书。**《史记》就是吾夏在农业鼎盛时代，全面记述文明成就和精神文化的一部百科全书。**

史记成为这么有分量、有魅力的作品，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，就是司马迁的知识储备太大了，他在文化上、思想上站得太高了，这方面《史记》比《庄子》胜出很多。

庄子知识储备真的不大，读书甚少。造纸术和印刷术发明之前，读书人读到一本书是非常不容易的，因为竹简书木板书，成本非常高，传播非常困难，老百姓是没条件看到书的。庄子作为草莽蓬蒿之人，他没有机会接触很多古书。司马迁身为史官，能够尽览皇宫秘藏，细察先王圣迹，详知华夏故事。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中，司马迁说自己担任太史令之后，就能够“紬史记石室金匱之书”，也就是研究、编排宫廷各种

典籍。他据此才得以“究天人之际，通古今之变，成一家之言。”其进学条件，非庄子可比。

但是庄子修为非常高，思想特别辽远，具有非凡的哲学穿透力。他一眼就能把宇宙看穿，一句话就能把人世间的纷纷扰扰说透，而且说得极具文采。这种大才在三千年文学史上只出现过这么一位。《庄子》虽然说六合之外，圣人存而不论，但庄子明显是在六合之外谈六合，宇宙之外谈宇宙。这种高远和缥缈使得《庄子》具有神性的品质。

《庄子》之前，吾夏是否出现过系统表达个体对于宇宙、存在、人生、人间社会进行系统思考的个人化写作，没有传世文本证明其有。发明八卦的伏羲、周文王，制礼作乐的周公旦，祖述尧舜的孔子，都有系统性的思考，但是没有系统性的个人化写作。庄子是流传下来的第一个系统性地表现个人思考、进行个人化写作的作家，其文本同时像《易》和甲骨文一样，保留着神性思维的特征。它介于神性思维和社会性世俗性思维之间。而且，庄子对于人类思想进入社会性世俗性思维明显不适，颇感恐惧，甚至有明显的逃避、抵制倾向。《庄子》之后，文化人就习惯于用人类自己发明的文字体系，入情入俗地表述对于世俗社会、世俗人生的思考，庄子式的超然、神性、逃避、抵制等倾向逐渐淡化。于是儒家思维和儒家学术渐成正统，《庄子》渐成边缘，仅留余响。

《史记》之后有许多“史记”，虽然迄今没有哪一部能追上《史记》，但往后出现跟《史记》并肩比美的同类作品，不是没有可能。

《庄子》之后再无《庄子》，往后也决不可能出现可跟《庄子》并驾齐驱的同类作品。

《史记》跟《庄子》虽非同类作品，但在散文史上构成各具特色的双璧，一实一虚，一人一神，一史一哲，一世俗一仙幻，一地气一天籁，一太阳一个月亮。

《史记》之所以能跟《庄子》相提并论，得益于司马迁学问之大。

他以人间学问和人间真理为标准来建构历史叙述，跟企图逃避人间学问、人间真理的《庄子》相反相成，双峰对峙。对峙的双方当然是分量相当的。

并不是所有写散文的都要有司马迁那么大的学问，但有学问，是写散文的优势之一，它影响着一个人散文家所能达到的丰富性和高度。庄子的学问虽然不如司马迁那么大，但庄子绝不是只靠才华写作。他对那个时代的问题，和五花八门的学派，研究得很深入。

一个作家如果仅靠才华写作，那是注定缺乏高度和广度的，也注定是走不远的。唐宋两朝，散文家千千万万，最负盛名的只有八大家。这八大家除了才华之外，都在学问上具有优势。这一点很值得当今作家引为借鉴。

第三节司马迁文学手法极其丰富

古代中国，文化初创，本来文史不分。《国语》、《战国策》、《左传》等史书，既有编年纪事，又有生动故事。许多篇章，不乏小说、散文色彩。

《史记》则是“文史一家”传统的集大成者，也是未来中国各种文学体裁的开创者。文体方面，诗歌、笔记、散文、小说、戏剧、评论，应有尽有。写作手法，也是多种多样：编年纪事、叙述、抒情、对话、心理描写、内心独白、环境烘托等等，五彩缤纷。

至于文本与史实的关系，与生活的关系，也有巨大张力。固然有切合史实的一面，但是所有史实都经过作者明显的加工，作者均赋予立场、趣味、观念、愿望、情感倾向、历史评价，对人物、事件、情节、场景的夸张、想象、虚构，像野花遍布大地一样，遍布在《史记》的文本中。

诗歌。

《史记》夹杂着大量诗歌，包括民歌、谚语、个人抒怀以及《诗经》这样的历史经典。虽然引用时均注明其来源，但有的诗歌很可能是司马

迁自己的创作。写到特殊情景时，司马迁一激动，就信笔所至，写出一首诗，戴在主人公头上，用来烘托气氛、突显主题。好些诗歌估计就是这样诞生的。最著名的两首，就是荆轲告别燕国所吟《易水歌》和汉高祖衣锦还乡所唱《大风歌》（也叫《三侯之章》）。其他所引歌谣诗章还有很多很多。

《刺客列传》中，荆轲踏上征程时以两句悲歌与太子等人告别：

风萧萧兮易水寒，
壮士一去兮不复还！

《高祖本纪》有高祖刘邦衣锦还乡时自己创作的诗歌：

大风起兮云飞扬，
威加海内兮归故乡，
安得猛士兮守四方！

《项羽本纪》中，项羽被汉军围困，项羽意识到英雄末路时，面对心爱女人所唱的歌：

力拔山兮气盖世，
时不利兮骓不逝。
骓不逝兮可奈何，
虞兮虞兮奈若何！

据《乐书》记载，汉武帝派兵伐大宛（西域国家），得千里马，马名蒲梢。剽悍骏马为征服匈奴增添一筹码，满朝文武深受鼓舞，纵情歌唱。这首诗雄浑豪迈，意气铿锵，恐怕不输于《大风歌》。诗曰：

天马来兮从西极，
经万里兮归有德。
承灵威兮降外国，
涉流沙兮四夷服。

《吕太后本纪》中，赵王被吕后幽囚饿死时所唱的哀歌。赵王纵使

亲自作歌，也无法传出来，此诗我看非司马迁无人能创。

诸吕用事兮刘氏危，
迫胁王侯兮强授我妃。
我妃既妒兮诬我以恶，
谗女乱国兮上曾不寤。
我无忠臣兮何故弃国？
自决中野兮苍天举直！
于嗟不可悔兮宁早自财。
为王而饿死兮谁者怜之！
吕氏绝理兮託天报仇。

司马迁时代，诗歌作为礼乐文明应用最广的文体，地位远高于后世。英雄烈士和文人骚客用这种庄严神圣的文体来抒发感情、倾诉灵魂，是一种高贵选择。故直到唐宋，诗歌依然是中国文学最尊贵的文体。

司马迁的诗情，何逊于他人。《史记》几个特别震撼人心的场合，司马迁都安排了诗歌。上面引用者，多系生离死别之辞，少有豪雄奔放之语。盖因灵魂最软弱时，才更需要个人化的歌哭也。

孔子说，不学《诗》无以言。可见春秋战国时期，文人言谈著述都得征引《诗经》和其他诗歌。《史记》于此有承前启后之功。后世小说均爱夹杂一些诗词歌赋，“四大名著”即是代表。但这些作品大多为了用诗而用诗，堪称滥用。《史记》用时，不但诗作精彩，而且情景得宜，总能起到突显主题、画龙点睛之效。

还得强调一句，《史记》整个就是一部诗性巨著，它既是华夏大族大河奔腾、雄风万里的英雄史诗，也是迁公面对天地玄黄、历史沧桑憋都憋不住的一首万古浩歌。《史记》中有无数残酷悲惨的故事，可是整部作品的气韵却如万里海潮汹涌浩荡，具有摧枯拉朽、重造乾坤的力量感，因为那些人物大多是勇往直前、百折不挠的人格形象，这么多伟大

人格，组成了世界上绝无仅有的交响诗。古今中外万千诗章，能像《史记》这样具备雄浑而又深邃、汹涌而又从容的诗性的作品，真的不容易找到。

笔记。

《循吏列传》、《酷吏列传》、《儒林列传》、《滑稽列传》、《佞幸列传》、《货殖列传》、《仲尼弟子列传》、《游侠列传》（前半）等，均可视为笔记。

《史记》作为一部英雄史诗，主旋律是圣王修德化民，贤臣征战安邦。本纪、世家由是生焉。可是，如果没有一些侠客斗剑、车夫逞能、文士嘍嘯、商贩吆喝，未免单调。随笔者，事本琐屑且鄙，人本边缘且卑，兴之所至，信手拈来，补遗填缺，调理趣味。其效果是增加人物类型，拓宽社会空间，《史记》由是而益加丰富，益加成为百科全书。

像后世《世说新语》、《阅微草堂笔记》小片段之属，《史记》中分布甚广。

散文。

《史记》全书，只有表和部分书，不好列为散文，其他都可以算是散文。所有列传，都是符合文体规范的散文（有的是带有小说意味的散文）。世家和本纪，也是广义散文。即使是介绍外国或少数民族风土民情和交往史的几篇，诸如《大宛列传》、《匈奴列传》、《朝鲜列传》、《南越列传》、《东越列传》、《西南夷列传》，又何尝不是散文呢。

司马迁知识丰博，感受深刻，情怀阔大，抬头就见万马奔腾，落笔即是汪洋恣肆，只有散文能够承载他的思考和洞见。

小说。

中国历史典籍，有小说化的传统。《左传》中《曹刿论战》一节，拿到今天文坛，也是一篇标准的、高水准的小说作品，可他同时又是实实在在的历史。

《史记》中的小说因素甚多，篇章和片段均有。

《项羽本纪》完全摆脱编年体历史典籍束缚，直接写成了一篇标准的小说。文本重点不再记述史事，而在于刻画人物和抒发作者的感情。

《魏公子列传》（信陵君），窃符救赵故事，《司马相如列传》，卓文君私奔故事，都是情节紧凑、结构单纯的小说，犹如《曹刿论战》一样精彩。《刺客列传》中，每个刺客的故事，都是一篇精彩的短篇小说。《商君列传》、《苏秦列传》、《张仪列传》《范雎蔡泽列传》，都是情节完整、人物性格鲜明的小说作品。

面对齐国军队向鲁国开进，子贡游说吴国、楚国等联合抗齐救鲁的故事，也是一篇精彩小说（《仲尼弟子列传》）。

《孟尝君列传》中，田文被齐王罢相，门客冯驩又是拜见秦王又是拜见齐王，终于让田文官复原职，更是纯属小说创作。

范蠡后半生经商发财还仁齐相的叙述，尤其是他儿子被楚王处死的故事，当然也是小说家言（《越王勾践世家》）。

《游侠列传》主体内容，郭解仗义救人、不求任何回报、受到社会广泛赞誉，小吏调查证明他无罪，最后竟被朝廷处决。这是一篇完整的悲剧小说。

有人认为，《史记》乃中国小说的源头。其发展脉络为：

《史记》

—东汉野史杂传

—魏晋南北朝小说

—唐宋小说

—明清小说诸如四大名著。

有人按照这条线索梳理中国小说从起源到演变到成熟的过程，应该说很有历史眼光和文学眼光。

戏剧。

《商君列传》，商鞅三会秦孝公，一浪高过一浪，层层递进，颇有戏剧效果。《魏其武安侯列传》，更是接近今世三一律要求的戏剧，场景和人物那么集中，矛盾冲突单纯而跌宕起伏。

类似作品还有很多。《吕太后本纪》绐侯周勃、朱虚侯刘章、郿寄共灭诸吕的故事，《范雎蔡泽列传》范雎事秦得势、蔡泽游秦说服范雎急流勇退的故事，《李斯列传》赵高拉着秦二世和李斯搞政变、最后身死国灭的故事，《赵世家》程婴与公孙杵臼保护赵氏孤儿的故事，《越王勾践世家》越王卧薪尝胆强国灭吴的故事等，《廉颇蔺相如列传》蔺相如手持玉璧跟秦王斗智斗勇、逼迫秦王为赵王击缶的故事，《酈生陆贾列传》陆贾说服南越王尉他臣服归汉的故事，都是极为精彩的戏剧场面，整个叙述、推进方式和高潮效果，都很有戏剧感。

一部有戏的百科全书，何其难得。

人物传记。

《史记》最大的文体特色就是所谓“纪传体”，它是公认的中国传记文学源头，也是世界文明史上最早的传记作品集。传记作品的第一个特点就是以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。那时候“文学”一词可能还没从“文献”、“文化”中独立出来，但是“文学是人学”的观念，已经在华夏文明土壤中自然而然地生长，而且结出了丰硕果实。

犹太人热衷于撰写摩西向上帝祷告，司马迁热衷于传播陈胜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？”的发问；希腊人喜欢讲述天神宙斯的奥林匹斯保卫战，司马迁喜欢讲述霍去病率领千军万马横扫大漠；印度人精心描写湿婆神毁灭人类的意愿，司马迁精心描写窦皇后与失散多年的弟弟抱头痛哭；古希腊阿提卡祭司致力于讨论诸神尊卑座次，司马迁致力于介绍让老百姓因耕战之功而加官进爵的商鞅变法。司马迁扎扎实实地把笔触对着人，从朝堂王公到市井小民，关心他们的建功立业和生老病死。在司马迁笔下，人既是创造历史的主体，也是自身命运的主宰者，并且理所当然地

成为文学的主角。

司马迁的哲学观、历史观，都充分体现了中国文化作为“人文文化”的特征，《史记》传记作品则是世界文学史上最早的“人的文学”。《史记》开启源头，往后每一代中国人都以纪传体修史，中国成为世界上传记文学最为发达的国家。

评论。

《史记》一百三十篇，篇末均有作者几句简单的点评（少数几篇把“太史公曰”放在文首），这就是最早的评论文章，而且涉及历史、伦理、道义、政治、修养等等。其价值立场对中国人文文化的发展，起到了巨大引导作用。

《史记》各篇正文中，借人物之口臧否时事，为数甚多，这就是时事评论。吴国公子季札，在鲁国听音乐，听一篇评论一篇（《吴世家》），这就是最早的音乐评论。

战国时期，地缘政治学特别发达。许多政客、谋士，无论事于秦晋还是事于齐楚，一开口就是国际政治形势分析，然后论证应对之策。这就是国际政治评论。

对话。

语言是表达思想的，思想是文化的力量所在。《史记》中许多重大历史事件，凭几句对话就改变了历史走向。《刘敬叔孙通列传》中，普通士兵娄敬一席话，就改变了刘邦定都洛阳的计划。《楚世家》中，无名猎夫一席话，就改变了顷襄王的外交路线。《商君列传》中，商鞅与秦孝公三次对话，就开启了中国历史上削弱贵族世袭特权、平民以功晋爵的历史走向。李斯与秦始皇的一番朝堂对话，就决定了中国放弃分封制、推行郡县制大一统国家制度的历史格局。

《商君列传》第一段，就是两组极其生动的对话。商鞅早年任职于

魏国相府，宰相公叔座临死前，向魏王推荐商鞅未成，又将结果告诉商鞅，于是有了这两段对话。

鞅少好刑名之学，事魏相公叔座为中庶子。公叔座知其贤，未及进。会座病，魏惠王亲往问病，曰：“公叔病有如不可讳，将柰社稷何？”公叔曰：“座之中庶子公孙鞅，年虽少，有奇才，原王举国而听之。”王嘿然。王且去，座屏人言曰：“王即不听用鞅，必杀之，无令出境。”王许诺而去。

公叔座召鞅谢曰：“今者王问可以为相者，我言若，王色不许我。我方先君后臣，因谓王即弗用鞅，当杀之。王许我。汝可疾去矣，且见禽。”鞅曰：“彼王不能用君之言任臣，又安能用君之言杀臣乎？”卒不去。惠王既去，而谓左右曰：“公叔病甚，悲乎，欲令寡人以国听公孙鞅也，岂不悖哉！”

这么两段对话，既推进了商鞅命运的发展，又让公叔座、魏惠王、商鞅三个人的性格都得到了展现。尤其是商鞅沉静、自信和无所畏惧的精神力量，跃然纸上。

心理描写。

司马迁对历史事件有大量的加工虚构，几千年的历史，缺乏足够的当事人描述和记载，那些细节早就淹没在历史的风沙中。可是司马迁写了大量的细节，这些细虽然一般符合历史的逻辑和人性的本质，但是要将其说成历史事实，只能是基于想象和虚构。

比如《晋世家》中，楚国攻打宋国，宋国向晋国求救。晋文公感到非常为难，有一段这样的心理描写：“楚围宋，宋复告急晋。文公欲救则攻楚，为楚尝有德，不欲伐也；欲释宋，宋又尝有德于晋：患之。”两国都有德于晋，所以文公左右为难。

大将军先轸给文公出个主意。他说咱们去攻打曹国吧，楚国为了保护曹国，一定会从宋国撤兵的。晋文公依计而行，果然既不用攻打楚国，

又切实挽救了宋国。从历史事件的进展过程看，晋文公的心理活动是十分合理，这个虚构和加工很有逻辑。

司马迁以横扫千军的高才大笔，将八万里男欢女爱，三千年尧兴纣亡，装入竹帛卷帙，呈现给后世读者。为了加强作品的表现力，司马迁调动了一切文学手法，使这部作品既严肃厚重，又丰富多彩。它不但是—部历史著作，也是一部文学经典。两千多年过去，人们推举中国古代大作家时，司马迁总是榜上有名。

第三章

思想家司马迁之一：建构华夏共同体

我要给司马迁戴的新帽子，叫做思想家。

古人研究《史记》，正面强调其思想价值的不多，倒是每代都有人批评司马迁离经叛道。今人读《史记》，有关注其思想光辉者，但尚充分未意识到它体现华夏道统和铸造民族精神的思想贡献。曾见一位专家说司马迁是思想家，细读定义，却把司马迁的思想贡献全部归结到史学贡献之中，到头来还是重戴了一次史学家的旧帽子，只是加了一根玉簪。当今司马迁研究的基本状况就是，称赞其某些思想观点者颇有人在，重视其思想之体系性及其在中国思想史上之崇高地位者，尚缺。研究者尚且如此，社会上的认识就更加模糊，大家都认为《史记》是一本好书，但是下功夫去学习、了解的人，似乎尚少，可能远不如背诵《古文观止》者多。

要想形成“思想家司马迁”的社会共识，尚有一段或长或短的距离。我们喜欢《史记》、敬仰司马迁的文人学士，应该勤勉传播，以缩短此距离，让《史记》的思想成就，最好地参与到民族文化的建设之中。

为什么说司马迁是思想家呢？这就得透过《史记》的文本，透过浩瀚的历史叙事，看到文字背后的思想脉动和精神潮涌。我将从五个方面讨论，作为思想家的司马迁究竟有什么贡献。第一，自觉地建构华夏共同体，包括建构华夏民族起源和国家认同，建构华夏道统；第二，自觉地建构华夏政治观；第三，自觉地建构民人一体的华夏历史观；第四，自觉地建构华夏民族性格。

第一节建构民族起源和国家认同

华夏民族起源问题，战国学者多有关注，但是各执一词，莫衷一是。司马迁精研众说，去芜取精，进行系统编排加工，确认华夏大族起源于黄帝。此后国人形成共识，喧哗从此消散，两千年几无异议。这个为民族建构起源，并且得到历史公认的人，如果不是思想家，那世界上就没有思想家。

很多人说，人类最感纠缠的问题，无非这三个：我们是谁？我们从哪里来？我们要到哪里去？

三个问题中，最关键的还是中间那个。不知道我们从哪里来，就不知道我们是谁，也不知道我们要到哪里去。

人的脑子里，有一个根深蒂固的需求，一定要知道自己从哪里来。个人如此，种族也一样。比如两百年前英国人达尔文说：“我们人类是由猴子变来的。”这个学说有这么大的影响，就因为迎合了我们内心经久不息的追索、探求。

司马迁没有从物种起源上追溯我们从哪里来。他作为大一统汉帝国的命官，有责任做一件事，就是告诉我们大汉帝国的众多民族是从哪里来的。这些帝王将相、草根贱民以及东南西北众多蛮夷，从种族起源来说究竟是什么关系？

司马迁之前，各宗各族传说各异，燧人氏啊，有巢氏啊，神农氏啊，

女娲啊，伏羲啊，盘古啊，夸父啊，黄帝啊，炎帝啊，蚩尤啊，等等。不同部族有不同的传说，不同学者有不同的记载。但哪个传说都没有公认的权威性，大河内外，崤山东西，朝野上下，均无统一认识。

司马迁写史记，首先所遇难题，可能即此。诸夏的祖先究竟是谁？所谓东夷、南蛮、西戎、北狄，那年年来烧杀劫掠的匈奴，那时而归服时而对抗的南越，他们的祖先又是谁？司马迁一定为此苦苦斟酌了很长时间。

某日清晨，司马迁喝完一碗粟米粥，热汗直冒，脑子豁然开朗，大笔一挥，把百姓千族、万国兆民的起源，确定在一人身上，这个人就是黄帝。

史记的第一篇就是《五帝本纪》，它不但是《史记》的开山之作，也是第一部建构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大经。文中第一帝是黄帝，黄帝之后是颛顼，颛顼之后是帝喾，帝喾之后是尧，尧之后是舜。

在司马迁的叙述中，不但上述五帝都是具有血缘关系的，后世所有掌握朝纲、统治九州的天子，全都是黄帝的后裔，全都具有血缘关系。他正儿八经列了一个表，从黄帝到夏、商、周三代的世系表，他把后来的夏代、商代、周代的开创者都列在表里，都说是黄帝的第几代、第几代子孙。

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，他是为了证明，我们虽然夷夏杂陈，民族万千，但是天下一家，都是亲人。既然都是一家人，我们就应该在大汉帝国之下和睦相处，不要金戈铁马、刀枪相向，要和平相处，相互关照，好好过日子。

司马迁为神州万族建构共同的民族起源，是为了建构共同的国家认同。随着文明的积累与发展，人们越来越懂得，必须给不断冲突的种族建构共同的政治秩序，才能避免劫掠与屠杀，才能拥有和平、安宁的生活。

要想建构共同的政治秩序，就必须让神州万族认可命运相连的内在关系，认同共有的政治共同体。只有大家认同了同一个政治共同体，才可能共建、共享、共守这个政治共同体的规矩和秩序。

大汉帝国就是这样的政治共同体，在帝国秩序中人人可以享有安全、和平的生活。

所以，司马迁为我中华建构民族起源和国家认同，乃是为了寻求万世太平的保障。

为了促进民族融合，建设和平世界，司马迁把当时国家权力所能延伸到的地方，都说成黄帝的后裔，以鼓励大家团结在黄帝旗帜下，成为黄帝事业的继承者。他说天天掠夺中原民人的匈奴，也是黄帝的后裔，还有西南少数民族、东南百越、越南、朝鲜等等，都是黄帝的后裔。《匈奴列传》、《西南夷列传》、《东南夷列传》、《南越列传》、《朝鲜列传》等篇章，就是实现这一功能的。

我们知道，黄帝、炎帝、蚩尤打了一架，蚩尤打败了，蚩尤的部落往南逃，中原的部落就往南挤压，蚩尤部落只能马不停蹄地继续往西南云贵大山深处逃。也就是说，西南少数民族可以确定是蚩尤的后代，不是黄帝的后代。

司马迁写黄帝的时候，记述了黄帝打败蚩尤的史实，可当他需要建构民族认同时，他坚决认定西南各部族都是黄帝的后裔。他毫不避讳这种矛盾和漏洞，用心良苦啊。

用科学眼光看，司马迁当然证据不足。可是，人文建构并不拘泥于科学原理，而是服务于种族的政治需要。这种建构符合华夏共同体的根本利益，于是就大胆坚持。如果不坚持这种建构，你天天说匈奴也是异族，西南也是异族，东南百越也是异族，那就把华夏大家庭给拆散了，就只剩下今天陕西、山西、河南、山东这几个省还算个共同体，能一起过日子，那跟大汉王朝的政治版图对不上啊，跟神州大地的社会整合能

力对不上啊，不利于华夏大族的长治久安啊。于是他把大家都整合到一个框子里来。天下一统，概莫能外。

司马迁的民族整合是不是就没有边境了？也不是。司马迁从事民族整合范围，跟汉代国家治理能力所达到的范围，基本一致。国家能力达不到的范围，他也不异想天开。举一个例子，《史记》中有一篇记述帕米尔高原以西地区的《大宛列传》，大宛就是今天吉尔吉斯斯坦、哈萨克斯坦那一带。那里出产汗血马，汉人极珍爱，那是攻打匈奴的重要装备，命名为“天马”。汉朝派使者去大宛沟通，希望互通贸易，买他们的汗血马。大宛国王不想卖，还把大汉使者杀了。

汉朝大怒，派李广利率军攻打。军队出师不利，一到大宛就被打败了。汉武帝说，打败了接着打。送去更多军队和物资，结果就打赢了，把大宛国王给杀了，扶持态度友好的新国王上任。

照理讲，大宛也是天朝能控制的地方，可是司马迁没有说大宛百姓也是黄帝后裔。可见，司马迁建构民族和国家共同体，是有深远讲究的。他很可能考虑到后续治理问题。虽然军队和商贾及于大宛，可是要在葱岭以西建立稳定的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，非大汉天朝所能及。所以，对这个地区，不纳入黄帝世系。

司马迁的幸运在于，他建构民族起源和国家共同体的思想努力，得到千秋万代的认可。司马迁以后的世世代代，都朝着这个目标努力，每一代的刀枪相向、血肉横飞，都在捍卫司马迁的大一统建构。

人都是观念的动物，人的行为受观念指挥，我们世世代代都认为我们是黄帝的后代，天下本一家，那就非得在一起不可。你说你分裂出去，不行，分裂出去也得抓回来，分裂百年还得绑在一起。汉以后不是分裂成三国了吗，但是三国的每一国都想着统一全国，因为天下必须是一体的。后来的五代十国、南北朝，以及近代的军阀混战和港澳台，都不能把大一统的华夏大族真正撕裂。这到底是生物的本能，还是文化的本能？

我想是文化的本能。

近代以来，我们被西方列强殖民百余年，中国处于亡国灭种边缘。清朝崩溃后，大中华军阀混战，四分五裂，每一个军阀背后都有西方帝国做后盾，他们想把中国大卸八块，分而食之。这时一个大文化人，继承司马迁的道统，做了一个文化上的建构，给大家起了一个共同的名字叫中华民族，我们一直说到今天。这个大文化人叫梁启超。梁启超担心我们国家要解体了，中国真成了一盘散沙了。怎么样能够让中国不是一盘散沙，而能重新凝聚为一个整体呢？1902年，梁启超进行了一次文化建构，发明了“中华民族”这个词。1902年梁启超撰写《论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》，正式使用了“中华民族”。该词一出，得到社会响应与认同。自此以后，国人常以“中华民族”自命。

再往后，毛主席建立新中国，用大一统政权，将中华民族重新组织为一个以人民为基石的政治共同体。面对今天的中国地图，你不难发现，司马迁两千多年前的建构，在今天成为了我们国家版图的现实。

这是一种巧合吗？不是。

这显示了文化建构对于历史进程的巨大规范力。这就是文化的力量。而司马迁，就是从根本上影响、规范中华民族历史进程的文化巨人。

如果没有这种文化建构，别说今天的九百六十万保不住，就是中原地区也未必能保持完整。你看欧洲版图，那是一个碎片图，除了俄罗斯，没有一个国家有我们的中原大。他们发展太晚，没有司马迁这样的大思想家进行建构和整合，只能各守城堡过小日子，从来没有想象过天下为公、万国一体的可能性。

咱们中原历史上也不是没有分裂过，可是连分裂者自己也不认可分裂，谁都想着天下一统，久而久之，果然又一统了。这就是中国历史跟其他各国各洲很不一样的地方。

司马迁作为史学家，不满足于搞材料，记史实，还在寻思着神州生

民的万世太平与繁荣，以及维系太平与繁荣的大道。后者应该是谁的职责？是圣人的职责。当司马迁致力于民族起源和国家认同之建构时，他是在完成尧舜禹汤文武周孔的圣人事业。尧舜禹汤周公孔子没有来得及系统地完成这种建构工作，司马迁却有幸完成了这种关乎种族命运和未来的建构，这样的司马迁当然是思想家。

当今生产的文献，面对庄严的场合和深情的语境，国人总是发自肺腑地宣告，我们都是炎黄子孙，我们身上流淌着共同的血液，等等。我们千万不可忘记，这个宣告的依据，就是司马迁的《史记》。

可能有人会问，司马迁建构的民族起源，从史实来说符合不符合呢？

从史实来说，是不符合的。他所列的那个黄帝世系表，更是漏洞百出，完全没有说服力。黄帝时代，神州大地也许活跃着十万二十万个部落，黄帝部落只是其中一个，不过是战斗力最强的一个，在部落战争中获胜，于是能够充当警察，维护神州万族的政治秩序。

那十万二十万个部落生生息息，逐步繁衍成后来的中华民族。至多只有一个部落，是黄帝的直系后代，与黄帝具有直接的血缘关系。《史记·周本纪》说，武王灭纣之后，追思尧舜等先圣功德，给他们的后代各有封地。“乃褒封神农之后于焦，黄帝之后于祝，帝尧之后于蓟，帝舜之后于陈，大禹之后于杞”（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

“祝”在哪里呢？在今天山东莱芜一带。严格意义上的黄帝子孙，只有山东莱芜那一带居民才是。其他各地的万干部落，则各有其祖，与黄帝部落的血缘关系远近各异。或许要追溯到黄帝之前的一万年甚至百万年，才能跟黄帝沾亲带故。所以，从血缘关系而言，当今中华民族的绝大多数人口，不是黄帝的子孙。

那是不是要纠正司马迁的说法呢？

不但不必纠正，而且必须强化。

人文学术不是按照事实来说话的，是按照社会共同体的根本需求来

说话的。这种建构必定是符合社会共同体根本利益的。

人文学术遵循的不是科学原则，而是利益原则和政治原则。五千年前，黄帝部落权力所及，能遍达中原就不错了，《五帝本纪》也说，黄帝“东至于海，登丸山，及岱宗。西至于空桐，登鸡头。南至于江，登熊、湘。北逐荤粥，合符釜山，而邑于涿鹿之阿。”基本在中原地区。可是司马迁讨论皇帝后裔的分布范围时，却按照汉武帝时代权力所及的范围说话，说北边匈奴、东边淮夷莱夷、西南夷等等，都是黄帝子孙，这于事实很难有依据，显然是从民族和国家的根本利益出发而立言的。

千年之前的建构影响今天，今天的建构也必将影响千年之后。民族生息繁衍无穷尽，捍卫民族利益无止境。

今天，当中国的民族问题越来越复杂化的时候，才意识到，一些国人违背司马迁的思想主张，错误理解民族关系，终于导致认同淡化和矛盾激化。这从反面证明，司马迁真是一个教我们如何处理民族关系、促进民族融合与认同的大思想家，我们每一代人都必须坚定不移地用他的思想学说，来维护华夏大族的整体性和认同感。哪一代人自以为聪明神勇，胆敢抛弃司马迁的思想，背离司马迁的建构，马上就必定出大问题、生大悲剧、得恶报应。

第二节建构华夏道统

司马迁给平民身份的孔子写了“世家”，把他提高到王侯的尊贵地位。仅仅因为孔子学问好、品德高吗？是不是有一种超越孔子本人的更高远的考虑？我们先看看司马迁为《孔子世家》写的结束语：

太史公曰：诗有之：“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。”虽不能至，然心乡往之。余读孔氏书，想见其为人。适鲁，观仲尼庙堂车服礼器，诸生以时习礼其家，余祇回留之不能去云。天下君王至于贤人众矣，当时则荣，没则已焉。孔子布衣，传十馀世，学者宗之。自天子王侯，中国言六艺

者折中于夫子，可谓至圣矣！

这一百多字中，有三点值得注意。第一，他在孔庙恭敬地徘徊不愿意离去（余祇回留之不能去云）；第二，他把孔子命名为“至圣”，以前有“至圣”一词，但没有人把它赠送给具体个人，司马迁率先把它送给孔子，并说跟他相比，往圣先贤都是转瞬即逝的人物，唯有孔子可以永恒，表示了对孔子的最高评价；第三，他说孔子已经成为天子王侯、学者儒生判断世界、评议圣学的标准。

司马迁凭什么把孔子推到这样的高度？《孔子世家》重在叙事，和排列《论语》条文，未就此进行论证。就因为他参与个夹谷之会、杀个少正卯、给各国王侯提了些不被采纳的建议、在陈蔡和匡受过几回围困、给颜回曾参讲讲仁恕义勇，就能成为至圣和标准吗？

显然不是。司马迁推崇孔子，另有玄机。

《孔子世家》讲了一个故事，楚昭王想善待孔子，给他七百户的封地，楚国令尹子西表示反对。他说，文王武王拥有丰镐，仅百里之地，最后平定天下。楚国最初仅有五十里封地，今有方圆数千里。以孔子之圣，再加上三千弟子之贤，给他七百户封地，往后楚国还能保得住这千里国土吗？

楚昭王吓得一哆嗦，赶紧作罢。

楚令尹子西为什么如此看重孔子，其关键的一句话是：

今孔丘述三五之法，明周召之业，王若用之，则楚安得世世堂堂方数千里乎？（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）

三五之法，三皇五帝之宗旨律法也，周召之业，周公召公协助武王开创的千秋伟业也。三皇由于年代久远，材料有限，《史记》未予详论，五帝和周召事迹，司马迁皆极力彰显。

《论语》对三皇和黄帝、帝喾、颡顼未论及，但对尧舜禹汤文王武王皆视为天帝，崇仰不已，对制礼作乐的周公，尤其赞颂有加，认为楷

模。以《论语》片言只语为视角，再考诸孔子修订史书《春秋》之事实，不难相信，孔子是在自觉建构华夏文明道统。

司马迁如此推崇孔子，或许因为他隐隐意识到孔子此种意图。

司马迁以《五帝本纪》开篇，往后本纪、世家，都在苦心建构华夏大族的血缘统系，可以称之为血统或族统。

族统既立，需要道统贯穿，才能建立起华夏大族的整体性，才能维系中央王朝自古至今奉天承运的合法性。没有族统的建构，就不便建构道统。没有道统的建构，族统就无法巩固，尤其无法保证千秋稳定、万世绵延。

在截止秦王朝的历史资料中，三皇五帝、大禹、商汤、文王、武王、周公、召公，都受到颂扬。他们业绩连续起来，构成华夏大族的历史实践。这些辉煌的历史实践究竟体现了什么精神，则需要一个德至高、意至坚、学至精的大圣，来进行提炼、阐发、承载。

司马迁认为他找到了这个承载者，那就是孔子。

他不但以修订《春秋》体现了先王道统，同时是诗书礼乐易春秋六艺的集大成者。“文王既歿，文不在兹乎？”这是《论语》记录的孔子浩叹。孔子显然自觉地担任着华夏文脉和道统的承载者。他不只是集大成，而且日夜思虑着如何贯彻到千秋万代之中。

孔子之时，周室微而礼乐废，诗书缺。追迹三代之礼，序书传，上纪唐虞之际，下至秦缪，编次其事。曰：“夏礼吾能言之，杞不足徵也。殷礼吾能言之，宋不足徵也。足，则吾能徵之矣。”观殷夏所损益，曰：“后虽百世可知也，以一文一质。周监二代，郁郁乎文哉。吾从周。”故书传、礼记自孔氏。

孔子语鲁大师：“乐其可知也。始作翕如，纵之纯如，皦如，绎如也，以成。”“吾自卫反鲁，然后乐正，雅颂各得其所。”

古者诗三千余篇，及至孔子，去其重，取可施于礼义，上采契后稷，

中述殷周之盛，至幽厉之缺，始于衽席，故曰“关雎之乱以为风始，鹿鸣为小雅始，文王为大雅始，清庙为颂始”。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，以求合韶武雅颂之音。礼乐自此可得而述，以备王道，成六艺。

孔子晚而喜易，序彖、系、象、说卦、文言。读易，韦编三绝。曰：“假我数年，若是，我于易则彬彬矣。”

孔子以诗书礼乐教，弟子盖三千焉，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二人。如颜浊邹之徒，颇受业者甚众。——《孔子世家》

《孔子世家》这五段连在一起的文字，描述了孔子对诗书礼乐易春秋六艺的研究、阐发与承载。三千弟子显示了孔子传承道统的可持续性，那是指向未来的希望。司马迁不但强调了孔子身兼六艺与王道，而且总结了这种文化的特征，名之曰“礼乐”文明（《史记》53次出现“礼乐”）。此种总结为后世所认可。

以礼乐文明为特征的华夏道统，有一个集大成者、阐发者和承载者。这个承载者是由司马迁找出来的。找出这个承载者，就可以利用这个承载者来展开道统的建构和强化。要把这个道统传承下去，必须世世代代进行持续性的建构和强化。

司马迁的建构，也是传承道统的一种方式。

现在我们知道，司马迁给一个平民出身的孔子写世家，不是为了歌颂他个人的丰功伟绩，而是为了告诉世人，这是咱们华夏礼乐文明道统的集大成者、阐发者和承载者。如果懂得他至圣先师的价值，沿着他指引的方向前进，华夏文明将可绵延不绝，永续万世。

《史记》可不是一部帝王将相的家史，而是一部以人物纪传演绎历史进程、展示治国经验、总结人文大道的经书。它要解决的不但是历史事件的描述、历史轨迹的梳理，还有族统的整合、道统的凝聚、民族性格的塑造、文化价值的提炼。

第四章

思想家司马迁之二：建构华夏政治观

国与政，一体二面也。人类进入文明状态即有国，有国则必有政。

以什么政治原则治理国家，决定着国家的性质、民族的强弱、文明的兴衰。圣人论世，必出口成政，诸如为政以德、政者正也、政在选臣、四方之政、必闻其政、尚贤者政之本、等等。

《史记》即是一部以政为中心的书，它在梳理、描述古代政治事迹的同时，必定要考虑什么样的政治才是好的政治？需要建立什么样的政治原则，才能保持好的政治不至于变坏？

司马迁于此多有思考。

第一节民本与为民

司马迁像孔子孟子那样，具有明显的民本思想。他说，国家应该“因民而作，追俗为制”（《史记·礼书》）也就是顺应民众的需求。在他笔下，历代圣君都是以民为本、爱民为民的典范。

《史记·周本纪》非常重视古公亶父迁国故事。周祖公刘从漆、沮越过渭水，来到豳谋生。广土众民，日子越过越红火。几代之后，西戎势力强盛起来，对周族构成压力。他们开始索要财物，古公亶父予之。后来他们索要土地和人民。古公亶父想：“老百姓在我管理之下，跟在戎狄管理下，没有区别，都是吃饭干活。如果我率领人民跟戎狄作战，人民必定牺牲很多。如果我放弃这块土地，把国土和人民都让给戎狄，老百姓就能保全生命，安居乐业。”于是古公亶父带着家属，从经营了好几代的豳撤出，来到渭水梁山以东的岐下，破草开荒，重建家园。（原文：古公亶父复修后稷、公刘之业，积德行义，国人皆戴之。薰育戎狄攻之，欲得财物，予之。已复攻，欲得地与民。民皆怒，欲战。古公曰：“有民立君，将以利之。今戎狄所为攻战，以吾地与民。民之在我，与其在彼，何异。民欲以我故战，杀人父子而君之，予不忍为。”乃与私

属遂去豳，度漆、沮，逾梁山，止于岐下。豳人举国扶老携弱，尽复归古公于岐下。及他旁国闻古公仁，亦多归之。于是古公乃贬戎狄之俗，而营筑城郭室屋，而邑别居之。作五官有司。民皆歌乐之，颂其德。《史记·周本纪》)

古公去豳，当是史实。究其原因，恐有多种。以老百姓的生命和利益为重，避战保民，只是诸多原因之一。司马迁删去其他，放大一种，意在建构一种立国保民、建政为民的政治原则，并以此垂范后世。

在建构华夏民族起源时，司马迁塑造天子大仁大圣形象，即处处贯彻立政为民原则。黄帝“抚万民”，帝喾“知民之急……抚教万民而利海之”，尧“能明驯德，以亲九族……百姓昭明，合和万国”。（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）

商汤在打败夏桀之前，就有一句名言：观察水面可以看见脸相，观察民众可以知道政治得失。（人视水见形，视民知治不。《史记·殷本纪》）这种以民众利益作为政治选择的动机和判断政治的标准，就是所谓民本思想。

商汤击败夏桀，废除夏政权及其政令，正式践天子位，作《汤诰》，宣布政治原则，训谕诸侯。汤曰：“各位不可不为民谋利，要勤政抚民。否则，我将严惩不贷，那时可别怨我严苛。过去大禹、皋陶长期奔劳，福民利众，民众方得安生。当时他们东治长江，北治济河，西治黄河，南治淮河，四河无患，万民方得安居乐业。后稷教民播种五谷，民众方得温饱。三公都有功于民，其族才得以立国。从前蚩尤率百官作乱百姓，上帝就不福佑他们。先王圣教，切切照办！尔等如有谁违背天命、犯上作乱，那就灭除你的侯国，那时可别怨我心狠。”（“毋不有功于民，勤力乃事。予乃大罚殛女，毋予怨。”曰：“古禹、皋陶久劳于外，其有功乎民，民乃有安。东为江，北为济，西为河，南为淮，四渎已修，万民乃有居。后稷降播，农殖百穀。三公咸有功于民，故后有立。昔蚩尤与

其大夫作乱百姓，帝乃弗予，有状。先王言不可不勉。”曰：“不道，毋之在国，女毋我怨。”《史记·殷本纪》）

商汤此段训谕，把统治者的合法性及其职守，完全建立在为民谋福利之上。这是中国政治哲学的基因，深刻地规范着几千年来政治家和读书人的政治观念和社会理想。当然，也规范着广大族民的政治理念。司马迁的《史记》，致力于凝聚、弘扬这种理念，直到将其铸造为国族道统。

古代圣王均以人民认可、拥戴作为政权合法性的来源。民是君所以立的基础，是决定君命的根本力量。孔孟对此均有精彩表述。

孔子曰：“夫君者，舟也；庶人者，水也；水所以载舟，亦所以覆舟。”《孔子家语·五仪解》

子贡曰：“如有博施于民而能济众，何如？可谓仁乎？”子曰：“何事于仁！必也圣乎？尧舜其犹病诸！……”《论语·雍也》

孟子曰：“民为贵，社稷次之，君为轻。是故得乎丘（众）民而为天子，得乎天子为诸侯，得乎诸侯为大夫。诸侯危社稷，则变置。”《孟子·尽心下》

君王必须得到广大民众（丘民）的拥戴，才能成为君王。君王不重社稷民瘼，随时可以更换（变置）。君王的职责就是“博施于民而能济众”。孟子把民众围着君王转的逻辑，变更为君王围着民众转的逻辑。这跟君权民授的理念，虽然尚有一定距离，但人民的利益、判断、要求就是天条，就是标准，民心向背就是成败兴亡的决定因素，此意甚明。

既然以人民利益作为判断政治的标准，那么政权交接也应如此。尧不以天下授其子丹朱，而授舜，即是一例。“尧知子丹朱之不肖，不足授天下，于是乃权授舜。授舜，则天下得其利而丹朱病；授丹朱，则天下病而丹朱得其利。尧曰‘终不以天下之病而利一人’，而卒授舜以天下。”（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）

在天下万民利益和嗣子家族利益之间，尧一心成全万民利益。这种政治原则，至今也没几个人能够践履好。而在司马迁笔下，中国历代圣君贤臣，均可忠实践履之。他将此作为一条重大政治原则，贯穿于《史记》的政治叙述。与其说这是对历史政治的记录，不如说是对理想政治的建构。

第二节天下为公

天下为公是中华民族政治理念的根本内容，它与大同理念互为印证，相互照耀，构成中国政治哲学的核心内容和人字形的超稳定结构，虽历万世而不倾塌萎顿。

天下为公理念，包含了四维意思。第一维，天下不是帝王权贵所私有，天下贵贱万民均是天下主人，一家一姓不能排除他宗而擅利，帝王将相不能排除庶民而擅利。如果某种势力为了成全权贵集团私利，侵害剥夺他宗及庶民权利，那就是背礼叛道。第二维，天下统治权不能沦为某家私权，不能在帝王将相之间私私相授。贵为天子也不可擅权，必须惟贤是举。官无常贵，民无常贱，谁贤谁当政，谁贤谁治国。第三维，天下大事的决策，必须充分征询各阶层、各群体意见，力求符合天下贵贱万民利益和心愿。第四维，天下（社会）必须是一个整体，凡为生民，必与我构成某种相互影响、休戚与共的命运共同体关系。执政者要顺乎民意，引领天下造就友好相处、和谐互动的大同格局。

所以，天下为公与世界大同乃一体两面。当我们谈论天下为公时，是朝着世界大同的目标走的。当我们谈论世界大同时，是对天下为公理念的阐释和落实。

在撰写《史记》的整个过程中，司马迁始终不忘天下为公的原则，和上述四个内容。许多人物，因为坚持天下为公的理念，而受到司马迁的赞许和彰显。下面按四项内容，罗列《史记》想相关叙述和主张。

第一维天下乃万国兆民所共有，任何人不可擅利

在多部落、多民族的漫长纷争中，如何与其他部落、其他民族相处，是考验政治智慧的一件大事。在司马迁笔下，古代九州大地上的游戏规则，不是赶尽杀绝，而是在战争达成的平衡基础上，和平相处。这就是天下为公的信念。百族共和、万邦协调，是中国古人共同的政治胸怀。司马迁赞赏此种政治原则，并用自己的叙述，突显了这种政治原则。

周族古公亶父遭遇戎狄的反复袭扰，主动东撤，让出生存空间，即是一例。渭水两岸，容得下咱们周戎两族，何必相互欺凌相互争战呢。完全可以和平共处嘛（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。

殷商打败夏桀，如果要灭绝夏族，斩草除根，并非难事。因为那时各族人口规模都很小。可是殷商无意灭绝夏族，而只是夺其宗主权，允许其在规定的封地上保持祭祀，繁衍种族，与其他种族共和而存。

周族击败商纣，也如法炮制，并未消灭整个商族，连商纣的儿子也未诛杀，而且封为王侯，准其赓续祭祀，绵延种族。

我们看看司马迁怎样描写灭纣之后，周武王的举措：

武王以殷遗民封商纣之子禄父。天下初定，尚未和睦，武王派弟弟管叔鲜、蔡叔度辅佐禄父治理殷国。然后又命召公放贤人箕子出狱，命毕公放百姓出狱，在贤人商容的闾门上，设立标志以表彰他。命南宫括散发鹿台的钱财和巨桥的粮食，以赈济贫苦人民。命南宫括、史佚搬走殷人的九鼎和宝玉。命闾天为比干之墓封土为冢。命宗祝于军中举行祭祀典礼。然后撤兵回到西方故地。（封商纣子禄父殷之余民。武王为殷初定未集，乃使其弟管叔鲜、蔡叔度相禄父治殷。已而命召公释箕子之囚。命毕公释百姓之囚，表商容之闾。命南宫括散鹿台之财，发钜桥之粟，以振贫弱萌隶。命南宫括、史佚展九鼎保玉。命闾天封比干之墓。命宗祝享祠于军。乃罢兵西归。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

武王诛暴君而不诛殷民，扶正驱邪，尚贤抑奸，存其祖庙祭祀，并且尽快撤走军队。殷商社会因此很快恢复正常。直到禄父发动叛乱，周

族才再一次镇压，诛杀禄父。即使如此，周依然没有屠灭殷商公室贵族，而是异地而封，将纣王庶兄微子封在宋（今山东河南交接的微山湖一带，首都为今商丘）。日后名声大振的宋国就这样诞生了。

周武王不但厚待商族，还给历代圣王后裔专封属地，赓续其祀：

封神农的后代于焦，黄帝的后代于祝，帝尧的后代于蓟，帝舜的后代于陈，大禹的后代于杞。（武王追思先圣王，乃褒封神农之后于焦，黄帝之后于祝，帝尧之后于蓟，帝舜之后于陈，大禹之后于杞。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

武王所为，颇合孔子“兴灭国，继绝世，举逸民”（《论语·尧曰》）思想。这也是司马迁的思想。

这种万邦协和、兆民大同的思想，体现在对先圣政治行为的叙述中，《史记》随处可见。

黄帝打败蚩尤后，往东考察东海，登上丸山和泰山。往西考察空桐，登上鸡头山。往南考察长江，登上熊山、湘山。往北驱逐了荤粥（xūn yù）部族（即匈奴），来到釜山与诸侯合验符契，并在涿鹿山脚建都邑。虽有都城，可是黄帝四处奔波，无法定住一处，带兵走到哪里，就在哪里设置军营以自卫。（东至于海，登丸山，及岱宗。西至于空桐，登鸡头。南至于江，登熊、湘。北逐荤粥，合符釜山，而邑于涿鹿之阿。迁徙往来无常处，以师兵为营卫。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）

黄帝带着一支“警察部队”，巡游九州，确保天下安宁。可以想见，蚩尤初败，其核心部落逃向长江以南，其他非核心部落，不想离开故土。黄帝本无赶尽杀绝之意，所图只是天下太平，于是允准蚩尤外围部落依然在中原生活，只要俯首称臣、纳税进贡、承认黄帝宗主地位即可。这与三千五百年后发生在美洲印第安部落之间屠灭种族，大异其趣。印第安人的部落战争，尽力赶尽杀绝。吾夏黄帝则持守天下为公信念，建构包括自己人和昔日敌人在内的协和共存制度。

虽然大局甫定，可是各部落的矛盾时时滋生，日日发展，一不小心就可能激化生变，重启战祸，所以需要黄帝日日奔波，遍查四方，维持秩序。

越王灭吴，勾践许诺给吴王夫差一块封地，以百户之民供养其生息和祭祀。由于吴王夫差自杀，这个许诺才没有兑现（《史记·越王勾践世家》）。但这种理念和胸怀，不惟中原信守，东越亦然。

即使以残暴之名在后世备受谴责的秦始皇，对六国王族，也非斩尽杀绝。陈胜举起义旗，各地响应者风起云涌，其中在灭秦中起到关键作用的，恰是六国王族遗贵，有的竟是末代国王的亲生儿子。楚国、韩国、魏国、赵国、齐国，各国公子或宗室趁势而起，他们具有非凡的号召力和组织力，成为打败秦军、消灭秦政的主要力量。灭秦的统帅就是楚国末代大将项燕的后代项羽。辅佐刘邦建立汉朝的张良，则是韩国宰相之子。陈胜所封魏王，是故魏公子宁陵君魏咎——秦始皇连有封地的王公都未诛杀。义军先后树立襄强、景驹、义帝（怀王）三个楚王，都是故楚嫡系后裔。

既然义军能找出六国王族后裔重出江湖，当年秦军要找出他们尽屠之，决非难事。非不能也，乃不为也。天下为公的理念，已经是深入华夏人心的文化律令。

《史记》对周武王保持历代圣王祭祀，有超越祭祀本身的理解：保留祭祀权乃是承认其民族实体作为天下主人的主体地位，进而承认其利益诉求。《周本纪》对此有严肃的讨论：

厉王好财利，跟唯利是图的荣夷公臭气相投。大夫芮良夫给厉王进谏：荣夷公垄断天下财利，而不计后果。这样下去，王室怕是要衰落。财利，就是天地所生的万物，谁想要独占，天下人人愤怒，大难为期不远。治理万民的圣王，应该将财利合理配置给天下万方，使天神地祇、万国兆民各得其宜。匹夫擅利，尚且被称为盗贼，贤君明主要用刑法收

拾他。天子如果擅利，还会有人归服您吗？您若任用荣夷公为政，周室离灭亡就不远了。（厉王即位三十年，好利，近荣夷公。大夫芮良夫谏厉王曰：“王室其将卑乎？夫荣公好专利而不知大难。夫利，百物之所生也，天地之所载也，而有专之，其害多矣。天地百物皆将取焉，何可专也？所怒甚多，不备大难。以是教王，王其能久乎？夫王人者，将导利而布之上下者也。使神人百物无不得极，犹曰怵惕惧怨之来也。故颂曰‘思文后稷，克配彼天，立我蒸民，莫匪尔极’。大雅曰‘陈锡载周’。是不布利而惧难乎，故能载周以至于今。今王学专利，其可乎？匹夫专利，犹谓之盗，王而行之，其归鲜矣。荣公若用，周必败也。”厉王不听，卒以荣公为卿士，用事。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

帝王权贵不可擅利，因为天下万物为兆民共有，非一家一族可以专。这才是天下为公的关键内涵。《史记》用这个天下为私的例子，从反面证明天下为公是唯一符合大道的政治原则和文化原则。

华夏大族信奉的这一原则，跟后世异族比较，尤显可贵。近世五百年，西人陵夷世界，每到一处，灭其历史、绝其种族、断其宗庙祭祀，成为普遍现象。美洲印第安人、澳洲原住民、南太平洋地区岛民，大多数种族业已灭绝，澳洲幸存者被白人殖民者纳入野生动物管理部门管理，堪称人类奇耻大辱。日本人占领台湾，令台人改为日本姓氏，彻底灭其宗庙教化。他们奉行的，恰是天下为私信念。西洋东洋这些邪恶信念和野蛮行为，跟华夏似乎不是同一物种。

以西洋东洋殖民史为背景，远眺五千年来华夏圣贤和兆民所坚守的天下为公原则，不得不赞叹其为人类文明第一天条。

第二维天下治权乃万国兆民所共有，贤者为治，任何人不可擅权

传说中尧帝是天下为公理念的践行者和维护者。“尧知子丹朱之不肖，不足授天下，于是乃权授舜。授舜，则天下得其利而丹朱病；授丹

硃，则天下病而丹硃得其利。尧曰‘终不以天下之病而利一人’，而卒授舜以天下。”（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）

尧选择继承人的标准，不是血缘远近，而是才德厚薄；目的不是利于子孙，而是利于天下万民。他以极为郑重的态度，选择外部落的舜作为接班人，对他进行了极为严格、漫长的考察，感到十分满意，终于把帝位传给了舜。

天下为公的理想，与天下为公的行为实践，几乎是同时诞生的。后来，天下为公的实践越来越少，但是天下为公的理念却越来越发达。人们显然是想以公天下的理念，对私天下的实践，进行某种批判和约束。司马迁撰写《黄帝本纪》时，显然抱有刻意突显远古先圣天下为公实践、放大天下为公理念之意。

《墨子》和墨家，是维护天下为公理念最为热心的贤人群体。《墨子》中《尚贤》、《非攻》、《兼爱》等篇章，处处都在维护天下为公的价值原则。

古代圣王治国，推崇贤德和才干。即使是工农草民，只要德才兼备，一定予以高位和厚禄，把治国重担交给他。……所以，官不会永远贵为高官，民不会永远卑下。有德有才就上，无德无才就下。（故古者圣王之政，列德而尚贤。虽在农与工肆之人，有能则举之。高予之爵，重予之禄，任之以事，断予之令。……故官无常贵而民无终贱。《墨子·尚贤上》）

天下非私有，谁有管理国家、服务万民的德才，谁就可以承袭王位。所有岗位上都站满了贤能之士，何愁国不治、民不富？尚贤任贤的依据是什么？就是天下为公。

儒家的目标当然也不例外。《尚书》这样要求治国者：老百姓的合理意见，不能埋没，所有的贤能之士，必须无一遗漏地请到朝廷来为民服务。“嘉言罔攸伏，野无遗贤”（《尚书·大禹谟》）“野无遗贤”一直是

儒学体系评判朝廷开明程度的重要参数。更可贵的是，历代圣君贤臣，也一直以此标准要求自己的朝廷。

《尚书》还强调，一定不能欺负贫弱的民众，不可侵害民众利益来满足自己的任何私欲。“不虐无告，不废困穷。……罔违道以干百姓之誉，罔拂百姓以从己之欲。”（《尚书·大禹谟》）

司马迁说：“墨者亦尚尧舜道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。《史记》经常将孔墨二宗并为巨圣，儒墨二学并为大道。至于《尚书》，司马迁尤其视为至尊至宝，为其每一篇章的产生，阐明历史背景和作者主旨，再没有第二本古籍，让《史记》这么卖力的。其心同，其道一也。

第三维天下决策权，亦为万国庶民所共有，治者必须善察兼听

仅靠贤才，就能解决治国平天下的问题吗？就能落实天下为公的理想吗？司马迁不相信任何个人、集团有能力包揽治国大计，贤才也非全智全能。那么，怎样才能超越贤才，让国家治理臻于理想呢？

司马迁说，好的裘皮大衣，一狐之腋可不够，一座房子，一根木头做不成。夏商周三代的丰功伟绩，靠的不是某一个贤士的才智。要想建立千秋大业，怎么能只靠少数人的才智呢？（千金之裘，非一狐之腋也；台榭之榱，非一木之枝也；三代之际，非一士之智也。……建万世之安，智岂可专邪！《史记·刘敬叔孙通列传》）

所以，再伟大的圣君贤相，也必须善察兼听，才能体现万国兆民意志，惠及万国兆民利益。

周武王灭纣之后，专门向殷商贤人箕子请教治国大道。箕子是王族公子，一直想挽救纣王重归正道，可是屡谏无效，乃佯装疯狂，才避免了比干式的惨死。他对于善察兼听，体会太深。他跟武王开诚布公谈了许多看法，其中对决策过程和决策程序也多有讨论，《尚书》中有详细记载。司马迁很重视箕子智慧，大量引述到《史记》中。

针对天下大计的决策，箕子说，君王首先要独自深谋远虑，然后与公卿大臣协商，与万国百族协商，最后用卜筮来求神决断。你自己同意，龟卜同意，草占同意，公卿大臣同意，万国百族同意，这就叫大同，那么这个决策可以确定下来。君王本人会因此健康强壮，子孙也将因此永远大吉大利（女则有大疑，谋及女心，谋及卿士，谋及庶人，谋及卜筮。女则从，龟从，筮从，卿士从，庶民从，是之谓大同，而身其康彊，而子孙其逢吉。《史记·宋微子世家》）。

箕子的要求已经很高。司马迁似乎还不满意。他认为，事到临头才征询万民意见，还不是最好办法，最好办法是身居要职者，随时倾听万民的心愿与建议，那样你的整个状态才是执政为公、执政为民。《史记》用召公言论，表达了这样的观点。

周厉王违背大道、擅权擅利时，天下怨声载道，怒涛汹涌。周厉王以苛政严刑平息民怨，忠臣良将忧心忡忡。此时召公挺身而出，斗胆进谏。

召公说：

“防民之口，甚于防川。治水重在疏导，治民要让他们畅所欲言。身为天子，应该广开言路，让公卿列士献诗，让盲乐师献曲，让史官献书，让乐师规诫，让无珠盲人叙事，让有珠盲人诵史，让百工劝谏，让庶人街谈巷议，让近臣规劝，让亲族补察过失，让乐师和史官来教诲，让老人来综合归纳，而后，由天子斟酌体察，权衡决断。必须如此，才能保证朝廷政策符合民心和天道。”（召公曰：“防民之口，甚于防水。水壅而溃，伤人必多，民亦如之。是故为水者决之使导，为民者宣之使言。故天子听政，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，瞽献曲，史献书，师箴，瞽赋，矇诵，百工谏，庶人传语，近臣尽规，亲戚补察，瞽史教诲，耆艾修之，而后王斟酌焉，是以事行而不悖。民之有口也，犹土之有山川也，财用于是乎出：犹其有原隰衍沃也，衣食于是乎生。口之宣言也，善败于是

乎兴。行善而备败，所以产财用衣食者也。夫民虑之于心而宣之于口，成而行之。若壅其口，其与能几何？”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

瞽、瞍、矇、百工、乐师、庶人者，皆卑微草民也。在文字记史出现之前，瞽、瞍、矇都是口传历史的传承者。今天说书者主要娱乐大众，古代说书者则承担着后世史官和礼官（主教化）的双重职能。这些卑微草民的言谈和说唱，蕴含着历史经验和人心向背，所以，召公把这些草民心声，放在公卿意见同等地位上。

尊重不同阶级的利益，倾听不同阶级的利益诉求，这才叫善察兼听。这种要求，设计根本的政治原则，那就是平衡各阶级的利益诉求。支持召公提出这个原则的，则是那个更根本的原则，那就是天下为公。

司马迁深得召公之心，他常常离草民最近。

第四维天下万国兆民乃休戚与共的命运共同体，必须携手共建大同

司马迁云：“余读孟子书，至梁惠王问‘何以利吾国’，未尝不废书而叹也。曰：嗟乎，利诚乱之始也！夫子罕言利者，常防其原也。故曰‘放于利而行，多怨’。自天子至于庶人，好利之弊何以异哉！”

司马迁并不笼统否定利，所否定者，乃擅利，乃掠夺兆民之利，乃以天下公利为一己私利也。他的主张，即是芮良夫所云，让万国兆民共享天下资财。

司马迁云：“诗有之：‘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。’虽不能至，然心向往之。余读孔氏书，想见其为人。适鲁，观仲尼庙堂车服礼器，诸生以时习礼其家，余祇回留之不能去云。”

孔子一生，或著述行教，鞭笞乱臣贼子，或奔走四方，鼓吹礼乐仁义，其终极旨归，即是天下为公，兆民大同。一篇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，洋洋万言，叙事甚少，恨不得把《论语》圣教，悉数抄录。何者？思想同振，精神共鸣。他们相隔四百年，但面对的是同一部大道式微、大同难期的历史，其救衰挽败、振道兴德的理想，何等齐一。驻足于孔子故

里，想象着与孔子面叙深言，其大道传承、理想贯通之感，一时高潮。

“大道之行也，天下为公。选贤与能，讲信修睦，故人不独亲其亲，不独子其子，使老有所终，壮有所用，幼有所长，矜寡孤独废疾者，皆有所养。男有分，女有归。货，恶其弃于地也，不必藏于己；力，恶其不出于身也，不必为己。是故，谋闭而不兴，盗窃乱贼而不作，故外户而不闭，是谓大同。”（《礼记·礼运》）司马迁或许是默念着这样的孔子箴言，一步一回头地向孔子故里告别的。

孔子论天下为公，层次清楚，结构宏博，言简而意密。

论国家整体云：大道之行也，天下为公。

论统治阶级云：选贤与能，讲信修睦。

论社会组织云：人不独亲其亲，不独子其子，使老有所终，壮有所用，幼有所长，矜寡孤独废疾者，皆有所养。

论劳动阶级云：男有分，女有归。货，恶其弃于地也，不必藏于己；力，恶其不出于身也，不必为己。

论社会秩序云：谋闭而不兴，盗窃乱贼而不作，故外户而不闭，是谓大同。

短短百字，由公天下说到大同，可见天下为公与兆民大同乃一体两面。

司马迁命途多舛，蒙辱受痛远超孔子。他“就极刑而无愠色”（司马迁《报任安书》），以成《史记》，即是自觉传承孔子之志，和《春秋》之道。《史记》告成，无以见天日，只能有待后世君子明察。其所期者，非为夸才颂名，唯在打通尧舜禹汤道统，铸造天下为公理想。

这种天下为公、兆民大同的政治原则，犹如血液，在中华民族的血管中流淌几千年。尧舜道统，具有强大的规范力和纠正力。

司马迁所期待的后世君子，代不乏人。毛主席共产党领导的中国革命，其精神其理想，与神州先王之心基本一致，皆系天下为公、世界大

同之属。如何走向大同，异代殊途，其情其怀，则古今一致。1949年6月，也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前夕，毛主席写了一篇《论人民民主专政》，文中五次提到“大同”理想，与尧舜禹汤、孔子司马遥相呼应。

今日中国多达56个民族，构成“多元一体”格局，相互融合，共同发展。此种政治结构和政治理念，跟古圣先贤的历史实践，及司马迁的着力建构，一脉相承。

第三节 平等与反抗

行业分工和身份尊卑，是人类进入文明时代的前提。可是，身份的尊卑发展下去，就是长久的、坚固的等级制度，这与原始社会遗留的平等体验产生抵触，对人类精神造成伤害。有的种族，比如印度、古希腊、古罗马等，干脆一条道走到黑，把等级制度固定下来。华夏族却一直为此纠结。为了维护文明发展，必须讲秩序、重差异、别尊卑，于是讲究君君臣臣；为了尊重平等权利，必须信守天下为公，反抗等级压迫，于是大声追问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？”

历代圣贤在尊卑与平等、驯服与反抗的纠结中，创造了复杂的文化体系，企图在平等与尊卑之间达成某种平衡。有人谴责武王伐纣是犯上作乱，有人说未见犯上，只见诛讨独夫民贼。在孔孟看来，君与民、君与臣，虽然身份、职守不同，在人格上、精神上应该是平等的。如果平等原则受到颠覆，比如，“君之视臣如土芥”（《孟子·离娄下》）的时候，君使臣非礼（“君使臣以礼。”《论语·八佾》）的时候，被伤害的一方可以作出正义的、激烈的反应，包括造反。儒家学说特别是孟子学说，给处于被压迫、被剥削劣势的人群，赋予了反抗权。

“贼仁者谓之贼，贼义者谓之残，残贼之人谓之一夫。闻诛一夫纣矣，未闻弑君也。”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

孟子告齐宣王曰：“君之视臣如手足；则臣视君如腹心；君之视臣如

犬马，则臣视君如国人；君之视臣如土芥，则臣视君如寇讎。”《孟子·离娄下》

定公问：“君使臣，臣事君，如之何？”孔子对曰：“君使臣以礼，臣事君以忠。”《论语·八佾》

齐人伐燕，取之。诸侯将谋救燕。宣王曰：“诸侯多谋伐寡人者，何以待之？”

孟子对曰：“臣闻七十里为政于天下者，汤是也。未闻以千里畏人者也。书曰：‘汤一征，自葛始。’天下信之。‘东面而征，西夷怨；南面而征，北狄怨。曰，奚为后我？’民望之，若大旱之望云霓也。归市者不止，耕者不变。诛其君而吊其民，若时雨降，民大悦。书曰：‘徯我后，后来其苏。’”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

《孟子》对暴力性质的判断，以民意为标准。如果是“民望之”、“民大悦”，就是正义的反抗，它跟统治者压迫弱者的暴力大异。

司马迁阐发礼义精神和礼乐文明，不遗余力，好像在维护尊卑秩序和等级制度。可是司马迁对于上流社会的暴政深恶痛绝，对于弱势者的反抗给予充分肯定。他为农民起义领袖陈胜吴广写《陈涉世家》，就是要奠定反抗暴政的正义性和正当性。

他写陈胜年轻时就胸怀大志，悲叹“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！”陈胜被征戍边，因天气恶劣，误期未到，面临死刑威胁。他拼死一搏，决定率众造反。义旗乍起，各地反抗者都杀死秦官，聚集在陈胜义旗之下（“诸郡县苦秦吏者，皆刑其长吏，杀之以应陈涉。”《史记·陈涉世家》）地方贤达盛赞陈胜“伐无道，诛暴秦”，也就是替天行道。

陈胜穿越时空、影响历史的口号不是“大楚兴，陈胜王”，而是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？”这句千古之问，蕴含着中国历史的深刻秘密。中国古代身份制度、等级制度一直不甚严重，各等级不如印度、欧洲完全定型，尚有相当流动性。所以，李悝、商鞅才能进行旨在削弱贵族特权、

向庶民开启晋升之门的变革。上流社会和下流社会，观念上也没有不可逾越的壁垒。不但下流社会认为“王侯将相无种”，上流社会也认为“王侯将相无种”，陈胜的口号才可能诞生。若是如印度形成严格种姓制度，希腊罗马形成严格奴隶制度，则不会出现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”的发问。

司马迁在华夏第一部百科全书中极力放大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”的庄严发问，他把对身份制度、等级制度的质疑、审判和反抗，深深植入民族血液之中。秦汉以来的社会演变，一直具有身份等级制度不断淡化、社会流动不断强化的历史趋势。“旧时王谢堂前燕，飞入寻常百姓家”，“朝为田舍郎，登天子堂”，这些诗句从侧面描述了这一社会特征。

《史记》在人物身份处理上有三个破例，相关的三篇文章就是《孔子世家》、《陈涉世家》、《项羽本纪》。符合惯例无需理由，一旦破例则必有充分理由。给孔子破例写世家是为了让孔子成为华夏道统的集大成者和承载者，同样，给陈胜写世家，是为了承载华夏大族追求平等、反抗压迫、消灭暴政的人文理想和政治原则。

第五章

思想家司马迁之四：建构华夏历史观

司马迁把底层贱民融入到帝王将相叙事之中，大大丰富了作品的社会内容、人物形象和文学价值，而且体现了民人一体、共同创造历史的历史观。

古代世界，全球各地的族群都相信人类是神灵的造物，进而相信人类的政治命运和历史前途，都是由神灵决定的。基督教世界的上帝说、中国古代的天命观和“奉天承运”的政治命题，都是这种观念的文化表现。

以这种古代观念为背景来考察《史记》，发现有两点特别难得。

一是司马迁摆脱神灵创造并主宰人类历史的观念，非常明确地以人

类自身作为历史的主体，而不像《旧约》《新约》等外族古代文献那样，把人类的一切活动都置于神灵的支配之下。许多人把中国古代文化认定为“人文文化”，这在《史记》和司马迁的思想世界得到了典型体现。

二是司马迁摆脱帝王和英雄创造历史的观念，在叙述帝王将相等英雄人物事迹的同时，叙述了大量底层小民的情感、行为、功勋和精神世界，从而建构了民人共同创造历史、共同主导人类命运的历史观。

顺便补充一句。在孔子时代，对上层人物和底层群体有不同的命名，帝王将相公卿士大夫名称为“人”，底层作田种地造船盖房的老百姓名称为“民”，还有一些地位更低的、没有“国民待遇”的卑贱群体名称为“奴、婢、仆、隶”（一般语境中，奴婢仆也包含在“民”之中）。在《论语》中，孔子对“人”和“民”区分得很清楚。夏商周三代德政，是以礼约人，以法（刑）治民。“民”在上古语境中，一直处于被动的、受支配的地位。《史记》给底层小民以相当的关注和描述，把他们看作创造历史的主体之一，这在中国历史上、世界历史上，都具有革命意义。

当然，我们没必要拔高司马迁的思想，非得说他具有“人民史观”。《史记》在结构上，还是体现了古代帝王史观。本纪、世家、列传的体例，就是为了有效承载帝王史观、英雄史观所支配的叙事内容。但是，司马迁没有将《史记》写成内容单一的帝王将相专史，他在承袭古人观念的同时，进行了大胆的突破，并把民人共同创造历史的观念，点点滴滴地渗入到《史记》的各个角落。

司马迁上智下愚的观念不是那么顽固，他对帝王将相也能居高临下地审视，常有批评指责，对底层贱民也能正视其才华、品德和功勋。

豫让（门客《刺客列传》）

侯嬴（看门人《魏公子列传》）

朱亥（屠夫《魏公子列传》）

毛公（赌场小厮《魏公子列传》）

薛公（卖浆者《魏公子列传》）
毛遂（贫寒门客《平原君列传》）
冯驩（门客《孟尝君列传》）
李同（门客《平原君虞卿列传》）
楚国猎夫（《楚世家》）
郭解（侠客《游侠列传》）
聂政（屠夫《刺客列传》）
聂荣（聂政姐《刺客列传》）
田光（处士《刺客列传》）
荆轲（流民《刺客列传》）
高渐离（狗屠《刺客列传》）
优孟（戏子《滑稽列传》）
优旃（戏子《滑稽列传》）
甘罗（十二岁少年《樗里子甘茂列传》）
舍人儿年十三（少年《项羽本纪》）
厮养卒（伙夫《张耳陈余列传》）
秦越人（宾馆主事《扁鹊仓公列传》）
缙萦（民女《扁鹊仓公列传》）

这些身份卑微的人，他们的故事繁简不一，但个个堪称德才昭彰，得到司马迁的关注和礼赞。

伊尹（陪嫁奴、厨子《殷本纪》）
傅说（苦役犯《殷本纪》）
管仲（小商贩《管晏列传》）
田单（市场管理小厮《田单列传》）
张仪（寒门《张仪列传》）
苏秦（寒门《苏秦列传》）

范雎（寒门《范雎蔡泽列传》）
吕不韦（商人《吕不韦列传》）
李斯（郡小吏《李斯列传》）
陈胜（戍卒《陈涉世家》）
吴广（戍卒《陈涉世家》）
刘邦（亭长《高祖本纪》）
吕后（民女《吕后本纪》）
娄敬（刘敬，普通车兵《刘敬叔孙通列传》）
周勃（手工人兼丧役《绛侯周勃世家》）
陈平（无业《陈丞相世家》）
酈食其（看门人《酈生陆贾列传》）
酈商（贫民《樊酈滕灌列传》）
樊噲（狗屠《樊酈滕灌列传》）
夏侯婴（车夫《樊酈滕灌列传》）
灌婴（小商贩《樊酈滕灌列传》）
黥布（盗贼《黥布列传》）
彭越（渔民《魏豹彭越列传》）
韩信（游民《淮阴侯列传》）
栾布（酒店小厮、奴《季布栾布列传》）
窦太后（民女《外戚世家》）
卫绾（杂技人《万石张敖列传》）
卜式（牧羊孤儿《平准书》）
公孙弘（狱卒《平津侯主父列传》）

这些来自底层的人物，因为功勋卓著，渐成显赫人物，对历史产生了或大或小影响，更是受到司马迁的肯定。由此可窥司马迁对卑贱小人物少有歧视。

我举四个例子，看看司马迁是怎样看重草根贱民的。

第一节豫让之义

《刺客列传》有一个门客叫豫让，他的名气比荆轲和聂政都小，不知道后人为什么没有充分重视他。我觉得豫让故事的文化含量超过荆轲与聂政。司马迁浓墨重彩地描写了豫让行刺晋国大夫赵襄子的过程。

豫让本来在赵襄子这里当门客。门客一般都被称为士。古代的士是什么意思呢？我是在村里长大的，我们村有四个村民小组长，这个小组长没人愿意当，推来推去，今年你凑合一年，明年他凑合一年。所谓“士”，就相当于咱们的村民小组长，不过他们是不安心种地、想通过做门客谋求出人头地机会的小组长。有的人则本来就无地可种，遂成无业游民。

豫让曾在范氏、中行氏那里做门客，没有受到关注，他改投晋国另一个大夫智伯。智伯对他非常尊重，提拔他，重用他。豫让感到很有尊严，心怀感激。

晋国本来有六个权势过人的大家族，智伯找机会吞并了范氏、中行氏两家，晋国大家族于是还剩下智韩魏赵四家。智伯想逐步一一吞并之。某一年，他要求韩魏赵三家各给他奉送一部分土地。韩魏赵三家一合计，咱们干脆联手把智伯灭了，把他的封地瓜分了吧。经过一场残酷的战争，智伯果然就给三家灭了。所以后来韩魏赵三家分晋，就没智伯的事了。

智伯既灭，门客豫让觉得自己肩负着为智伯报仇的责任。在灭智伯的过程中，赵襄子是首倡者，后来还用智伯的头盖骨当茶杯，豫让就锁定赵襄子为复仇对象。他无力组织军队，只能逞个人之勇，去当刺客。他化装成一个苦力，到赵襄子家打扫厕所，想在厕所谋杀赵襄子。结果被赵襄子识破了，被逮住，审问了一番，他坦承要为智伯报仇。

赵襄子说，你以前是范氏、中行氏的门客，智伯灭了范氏、中行氏，你怎么不找智伯报仇呢？

豫让说，范氏、中行氏待我为常人，我也以常人报之。智伯待我为

国士，我就得以国士报之。

赵襄子被这个忠义之士所感动。从政治角度看，他俩是对立的，但从文化、道德角度看，他们共同遵守着忠义信条，他俩又是一致的。所以赵襄子很尊重豫让，不忍心杀这样的贤人，就把豫让放了。

豫让复仇之心不死。他又吞咽火炭，把嗓子烧坏，让人听不出他声音。在行乞路上，朋友认出豫让，心疼地说：“以你的才华，混进赵襄子门下当个门客，不就又有机会接近他吗？不就可以刺杀他吗？何必这样摧残自己呢？”豫让说：“我去当赵襄子门客，就要忠心不二地为他效力，而不能背叛他。那就不能为智伯报仇了。”

有一天，赵襄子车队出动，豫让拿着剑从桥下冲上来拦截。车马受惊，武士下车抓住刺客。赵襄子认出又是豫让。

赵襄子说，头一次抓住你，我尊敬你是忠义之士，把你放了。但是你老这么干，我不能老放你。

豫让说，我上回就是侥幸捡了一条命，这回我也不打算活下去了。你既然尊重我是忠义之士，希望你能成全我一下，把你的大袍脱下来，让我刺上几剑，也算是我完成了为智伯报仇的使命。

赵襄子真的把自己的衣服脱下来，成全这个豫让。豫让很严肃地击打着赵襄子的大袍子，感到复仇的愿望在形式上也算实现了，就自杀身亡。

豫让是一个真正的老百姓，可是他是那么有文化、有信念、有道德操守。他严格按照自己信奉的道德信念生活，个人生命只是他践履道德操守的工具。

远古时代的文化信念，父亲被杀害，儿子一定要为父亲报仇，如果他没有为父报仇的勇气，他就不配当儿子。主子被杀害，僚属一定要为主子报仇，如果他没有为主子报仇的勇气，是要受到文化谴责的，当然也会受到自己内心的谴责。

豫让按照当时的文化信条，完成了自己的一生，这在当时的文化语境中，是高尚而又完美的。赵襄子深深认可他的高德义品，所以他愿意成全豫让，真正的成人之美。估计豫让的安葬费都是赵襄子出的。赵襄子跟豫让一样高义，也很了不起啊。

豫让是一个失败的刺客，却是一个杀身成仁的道德英雄。司马迁为豫让投入这么大的笔墨，表现了他对底层人的精神人格和道德形象，颇为认可，较少僵化的阶级偏见。

第二节 娄敬之智

西历前 202 年 2 月 28 日，刘邦在山东定陶登基称帝。随着军事的推进，朝廷迁到洛阳。刘邦手下的一个普通士兵，在部队驾车的，叫娄敬，他路过洛阳，找了一个认识的军官，就跟他说，你呀帮我办一件事，带我去跟皇上见一面。那个军官介绍他见到了刘邦。

娄敬对刘邦说，皇上啊，看样子您是要定都洛阳不走了吧？刘邦说是啊。娄敬说，这样不行啊陛下。洛阳是个没有屏障的地方，很不安全。现在虽然大局初定，可是经过五年大战，尸骨遍于中野，哭声遍于闾巷，民不聊生，社会动荡。万一有什么意外，洛阳易攻难守，怕是稍有闪失，就满盘皆输啊。

刘邦问，你认为应该定都哪里啊？

娄敬说，应该进关中，定都咸阳。秦王为什么凭关中之地灭了六国啊，说明关中太好。第一，关中土地富庶，沃野千里，五谷丰登，民富给足。第二呢，关中有屏障，凭依崤山之固，强盛时易于进攻山东，失利时可以闭关求安，这样就可以立于不败之地。

刘邦听完，觉得这小子还挺有见解的，就把他留在身边，给他一个小官当。后来刘邦综合了张良等人的意见，果然定都关中，在秦都咸阳附近造出新都长安。娄敬作为一个普通士兵，具有这样的眼光和谋略，堪称卓越。

刘邦遭到匈奴的反复攻击之后，很想决一死战，先后派几批人去匈奴地带侦察。娄敬侦察回来说，匈奴专门展示老弱病残给我们看，怕是故意隐藏了精兵良将，引诱我们深入。他劝刘邦不要攻打，并提出和亲主张。娄敬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提出与匈奴和亲的人。他说，把你的女儿嫁给匈奴王，下一代匈奴王就是你的外孙了，外孙还敢来抢劫外公吗？而进攻匈奴，风险很大。

刘邦大怒，说这小子扰乱军心，把他关进监狱。然后亲率 32 万大军攻打匈奴，可是落个大败。刘邦大军被匈奴围困在白登山下的平城（今山西大同）七天七夜，饭也吃不上。差一点遭遇灭顶之灾。

刘邦脱险之后，感到娄敬还真是个人物，赶紧把他从监狱里放出来，说你别姓娄了，你姓刘吧，并且给他封侯（建信侯），派他去匈奴商谈和亲事宜。

一个普通士兵，仅凭几次口舌之劳，就封侯了。要知道张良凭口舌之劳封侯，那可是一辈子的艰苦努力啊。娄敬封侯，表现了刘邦的慧眼和胸襟。司马迁为娄敬写专传（《刘敬叔孙通列传第三十九》），也表现他对草根小民的格外关注。三千年通史，从伯夷叔齐开始写列传，经过管子晏子老子孙子、商鞅李斯、苏秦张仪、战国四公子以及廉颇蔺相如，到第三十九篇就轮上给一位普通士兵出身的人写专传，司马迁的确难得。

司马迁针对娄敬的事迹评论道：

太史公曰：语曰“千金之裘，非一狐之腋也；台榭之榱（cuī，椽子），非一木之枝也；三代之际，非一士之智也”。信哉！夫高祖起微细，定海内，谋计用兵，可谓尽之矣。然而刘敬脱輓辘一说，建万世之安，智岂可专邪！

司马迁说，夏商周三代大治，并不是靠一个人的智慧。汉代江山伟业，也是大家一起建立的，这个车夫刘敬的功勋，就不应该被遗忘。

通过这种历史叙事，司马迁就把一个卑贱车兵的智慧，融入到建立

大一统汉帝国的事业之中。正因为司马迁有此眼光胸怀，史记就特别丰富多彩。

第三节猎夫之志

这个楚国猎夫没有姓名，是个真正的村夫野老。他擅长用带着细绳子的微型弓箭射击北归的小雁，闻名乡里。顷襄王听说了，就召见他，想聊聊猎雁的事。

顷襄王是楚怀王的继位者。楚怀王听秦王欺骗，被扣留在秦国，迫害致死。顷襄王不敢跟齐赵等国搞合纵抗秦，而是继续亲秦，主张合纵抗秦的屈原继续受到顷襄王迫害，楚国政治、外交都被秦国操纵。老百姓对权贵们的卖国行为，早就看不下去。

这位猎夫见到顷襄王，气不打一出来，好一顿抢白。他说：“我怎么好意思跟大王讲猎鸟之道呢？以天下之大，大王的眼睛还有功夫盯在几只小鸟上吗？我们远处有虎狼之秦，近处有齐魏燕赵列强，楚国却穷于应付，岌岌可危。大王为什么不能以圣人为弓，以勇士为箭，射击虎狼之秦，射出一个太平天下呢？这不是比我射小雁更有味道吗？”

这个村夫野老的一番进言，跟五百年后战略家诸葛亮的隆中对，好有一比啊。别以为只有士大夫才懂战略，老百姓中同样有战略家。娄敬即是，这位无名猎夫也是。顷襄王显然听懂了话外之音，所以有第二次召见。猎夫抓住第二次机会，直话直说：

遂言曰：“夫先王为秦所欺而客死于外，怨莫大焉。今以匹夫有怨，尚有报万乘，白公、子胥是也。今楚之地方五千里，带甲百万，犹足以踊跃中野也，而坐受困，臣窃为大王弗取也。”于是顷襄王遣使于诸侯，复为从，欲以伐秦。秦闻之，发兵来伐楚。

猎夫说：秦国害死了咱们的怀王，这是多大的血海深仇啊。一个老百姓，还有为报杀父之仇而灭掉千乘之国的（比如伍子胥），以楚国之大，怎么能忍气吞声，继续做秦国的马仔呢？我相信大王不会这样。

顷襄王受到激发，热血奔涌，马上克服对秦国的恐惧，派出使者，跟诸侯结盟（合纵），共同讨秦。一个村夫野老，凭他一次战略分析和一次激将法，就改变了楚王的外交路线，促进了天下合纵抗秦。这个小人物的智慧和精神力量，在历史上留下了一抹光辉。

《楚世家》的篇幅，连标点符号 13161 字，顷襄王时期占 1828 字，而叙述这位猎夫的战略思想，占了 773 字。几千年历史，有名可考的君王记述了 43 代，平均每一代君王不到 300 字，可是一个猎夫所占篇幅却超过接近 3 个君王。

这种轻重比例，不是偶然形成的。不难看出，司马迁是有意突显小人物的人格价值和历史作用。

第四节卜式之功

卜式是河南（今洛阳、荥阳一带）乡下的牧羊孤儿，勤奋半辈子积累了一点财富。天朝因抗击匈奴，财政吃紧，卜式提出捐出一半家产给官府。官人受汉武帝派遣来考察卜式。

官人问：“你捐钱是想做官吗？”

卜式说：“我自幼放牧，不懂治国理政，不想当官。”

官人问：“你是家中有冤屈，要找机会向皇上告状吗？”

卜式说：“我一生与世无争，村里穷人我总是借钱给他，大家都善待我，没有冤屈要找皇上说。”

官人问：“那么，你捐出家产，究竟为何？”

卜式说：“天子讨匈奴，就该有力的出力，有钱的出钱，这样才能灭匈奴，保万民太平。”

考察官把卜式的话回报朝廷。宰相公孙弘说：“这不合人情，若以他作天下楷模，岂不乱了法纪？陛下可别理睬他。”

汉武帝撂下这事，一晃就是好几年。后来，朝廷移民实边，开发刚刚从匈奴手里夺回来的河套地区，以便更有效地抗击匈奴。地方政府拿

不出那么多钱补贴移民。卜式把一大笔钱捐给官府，说聊作移民补贴。汉武帝从地方报来的捐助名录中看见卜式的名字，想起前几年误解卜式了，就给他一笔奖励。卜式把奖励也捐给了官府。

在决定华夏种族千年命运的汉匈之战中，草民卜式建立了虽然微末却不可忽视的功勋。正如太史公所言：“千金之裘，非一狐之腋也；台榭之榱，非一木之枝也；三代之际，非一士之智也”（《刘敬叔孙通列传》）。华夏昌盛，乃是万民之功啊。

汉武帝想给卜式封官，卜式不要。汉武帝就说：“我上林苑有羊，想请你替我放羊。”这是卜式的本行，他不得不答应。

一年多后，汉武帝路过上林苑，发现羊群肥壮且繁殖了很多，对卜式夸赞不已，问他有何秘诀。卜式说：“没有秘诀。养羊跟治理百姓是同一道理：让他们按时起居，及时把凶恶的除掉，不要让他侵害民众。”汉武帝惊讶不已。一个牧羊人，心里想的竟然是治国理政的大道。这是难得的人才啊。汉武帝让他试着去当县令，竟然当得很好，老百姓称道不已。汉武帝认定卜式乃大德大慧，封他为齐王太傅，接着担任齐国宰相（《史记·平准书》）。

后来南越反叛，汉武帝派兵镇压。可是国家财政极其困难，置办装备捉襟见肘。卜式为国家安危着急，此时他身为齐相，只拿俸禄，两袖清风，无法捐献钱财，于是上书朝廷，要求带儿子一同参军，前去南越平叛。汉武帝深受感动，号召列侯向卜式学习，全国二百多位侯王没有一个响应者。汉武帝对众王侯只谋私利、不顾天下国家的立场非常愤怒，在大家按律贡献酎金时，因酎金重量不足或成色不足，而一次夺取 106 位王侯的爵位。卜式的高格贵品犹如鹤立鸡群，得到汉武帝赞赏，被任命为御史大夫，跻身三公之列，成为皇上臂膀。

卜式所为，皆起于善念，发乎真情，并非巧计谋私，尤不阿权附势，不会跟着皇上的喜好走。位极人臣之后，他考虑的是国家利益与民人利

益的均衡。国家连年征战，民生受到影响，他上书建议取消一项船税，引起汉武帝不悦。后来他降职为太子太傅。汉武帝虽然计较他不支持国家税收政策，依然认可他的胸怀、智慧和人品。把他安排在最需要道义和胸怀的职位上。

司马迁把牧羊孤儿卜式，放在边患频仍、国家困窘的时代背景下，与疯狂谋利的巨贾、巧诈弄权的王侯对比叙说，时时凸显着卜式的热情、理想、超越私利、牵挂天下的胸怀与品德，毫不掩饰对他的敬重与礼赞。

一个羊倌不但心中装着家国天下，琢磨着治国之道，而且还真有治国理政才能，司马迁笔下的卜式，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华夏族民文化素质的缩影。近代以来中外文人学士都说中国人素质差，这是多么荒唐阴暗的妄言。

像豫让、娄敬、猎夫、卜式之类的故事，《史记》中提及者甚多。有的一笔带过，容易被读者忽略。项羽攻打外黄县时，久攻不下，牺牲惨重。最后外黄投降，可是项羽余怒未消，决定将该县 15 岁以上男子全部坑杀。此时外黄令某门客的十三岁儿子找项羽论理，告诉他说：“梁国一带被彭越占领，外黄恐惧，所以投降大王。大王如果坑杀外黄民众，外黄以东还有十来个县，还有哪个老百姓敢于归服您呢？他们只会人人恐惧，个个死守城池，您要牺牲多少将士才能打下来呢？”项羽于是不坑（《项羽本纪》）。一个门客的孩子，卑矣，然一言挽救全县男丁的性命，德智胆略何其秀杰也。

为了更好地表彰这些才智杰出、品格高致、德范光辉的草民，司马迁还专门安排了《游侠列传》、《滑稽列传》，用轻松而又赞许的笔调，传播朱家、田仲、剧孟、王孟、睢氏、周庸、诸白、韩无辟、薛兄、韩孺、郭解、淳于髡、优孟、优旃、郭舍人、东方朔、东郭先生、北海王先生等小人物的故事，让他们人生的辉光，闪耀在历史的天空。

《中庸》曰：“仲尼祖述尧舜，宪章文武；上律天时，下袭水土。”

苏东坡在《潮州韩文公庙碑》中称赞韩愈“匹夫而为百世师，一言而为天下法。”

司马迁为华夏大族撰写第一部通史，肯定具有祖述尧舜、宪章文武、一言而为天下法的自觉意识。他自觉地把这么多小人物书之竹帛，以此告诉后人，历史不只是帝王将相创造的，也是贱民小人物创造的。不只是王侯公卿士大夫有理想有精神有智慧有能量，贱民小人物也有理想有精神有智慧有能量。

司马迁的做法，果然垂宪万代。

后世韩愈、柳宗元、杜甫、白居易、苏东坡、关汉卿、施耐庵、蒲松龄、纪晓岚等等，都曾带着饱满的同情，把笔触对着小人物。到了二十世纪平民革命时代，毛泽东更是号召广大作家深入到泥腿子之间，撰写泥腿子的喜怒哀乐、现实诉求和精神光辉。赵树理、贺敬之、丁玲、周立波、孙犁、管桦、柳青、浩然等整整两代作家艺术家，按照毛主席的指示从事创作，白毛女、吴琼花、李玉和、杨子荣、狼牙山五壮士、王二小、刘胡兰、董存瑞、小二黑、梁生宝、欧阳海、时传祥、王进喜、陈永贵、吴桂贤、黄继光、雷锋等等，这些小人物在小说、诗歌、通讯、报告、音乐、绘画、舞蹈、戏曲、电影等各种艺术形式中，成为形象饱满的中心人物。这种文化风尚和精神追求，既得益于时代潮流的推崇，也得益于《史记》的小人物传统。

中国草民在社会中的地位，是任何其他文明群体所不可比拟的，这跟“民为邦本”、“民贵君轻”的圣人教化密切相关，也跟司马迁民人共同创造历史的历史观密切相关。

司马迁的草民视野，既提高了《史记》的文学价值，又冲击了古老的历史观念。《史记》因而成为中国草民文学的开创者，具有不可摇撼的文学地位，光照千秋。《史记》也因此成为新的历史观的开创者，对两千年来华夏民族的思想发展，起到了导向塑形的重大作用。

第六章

思想家司马迁之四：建构华夏民族性格

民族性格也是建构的？当然。民族性格是个动态存在，当你描述它时，你凸显什么、屏蔽什么，赞成什么、批评什么，就是在有意对它进行塑造。当你有意提倡某种价值、宣扬某种理想时，那就更是对其灵魂的干预与塑造。塑造的过程就是建构的过程。

《礼记》引孔子言曰：“入其国，其教可知也。其为人也，温柔敦厚，《诗》教也；疏通知远，《书》教也；广博易良，《乐》教也；洁静精微，《易》教也；恭俭庄敬，《礼》教也；属辞比事，《春秋》教也。”（《礼记·经解》）

“国”乃指天下的某个区域。无论是一个地区还是一个国家，一个部落还是一个民族，乃至整个天下，你尊奉什么样的理想和价值，就会呈现什么的风教和气质，进而形成什么样的群体精神和民族性格。

表面上看，一个民族的特征是在历史进程中自然形成的，但是，一个民族的历史进程本身就不是自然形成的，而是在圣王贤哲深谋远虑的选择和引导中铸造而成。黄帝率军跨越万里，协和万国，抚佑兆民，《尚书·五子之歌》“民为邦本，本固邦宁”，商鞅孝公削弱贵族世袭特权，李斯嬴政消灭封国、郡县天下，都是对历史道路的自觉选择，对政治制度的自觉建构。《论语》推仁崇义，有子倡导孝弟，曾子三省吾身，《尚书·咸有一德》认为“德无常师，主善为师”，《礼记·儒行》号召“戴仁而行，抱义而处”，孔子说“知者不惑，仁者不忧，勇者不惧”（《论语·子罕》），都是自觉地对社会价值予以引导，对民族性格进行塑造。

世间百族万国，各有文化差异和性格特征，乃是其自然条件、生产方式、历史道路、圣贤教化等多种因素综合作用所致。圣贤教化对民族

之道德风尚和性格倾向予以规范、塑造的过程，构成各民族文化历史上最璀璨的精神之花。

作为总结华夏三千年文明史的大经，司马迁必须有所光大，有所屏蔽，进而提炼出治国之道、为人之德。这是一个艰难复杂的文化创造过程，这个创造还必须着眼于民族的未来。人的精神世界是一个浩瀚的宇宙，飞沙走石、光明黑暗般般具在，司马迁必须用他的创造，突显出日月北斗，把它们的光辉，内化为华夏之德。华夏的繁衍万代无疆，必须永远用内德之光，照耀未来的道路，保证永恒的公义与和谐。

司马迁博古通今，对“贵诈力而贱仁义”（《史记·平准书》）的战国时代有全面研究，又长期在宫廷担任史官和秘书（中书令），还深受宫刑之辱，他对历史的黑暗面，和政治的罪恶面，比谁都看得清楚。《史记》中记述的父子相残、倚强凌弱，遍及始终。他要是写“厚黑学”、“潜规则”、“国民劣根性”之类的片面之作，一定比所有后人都深刻十分。那种洞幽察微的能力为后世作者所不可比伦。

可是，司马迁内德深厚，信念坚韧，执着于绍释大道圣德，即使困居地狱，心中自有天堂的美丽与辉煌，怎会沉溺于“黑厚学”、“劣根学”而不可自拔。“尧舜之盛，《尚书》载之，礼乐作焉。汤武之隆，诗人歌之。《春秋》采善贬恶，推三代之德，褒周室，非独刺讥而已也。……士贤能而不用，有国者之耻；主上明圣而德不布闻，有司之过也。且余尝掌其官，废明圣盛德不载，灭功臣世家贤大夫之业不述，堕先人所言，罪莫大焉。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他把传播明君圣德、贤臣大道看作不可推卸的责任，若有失职则自加罪愆。所以，他的史官之笔，所载所述，均自觉指向三代礼乐、万世太平的理想。

如何解读民族历史，如何塑造民族精神，这不是知识问题，而是信念和理想问题。一个执守理想的文化巨人，一定会用自己的理想塑造民族精神，而不会跌入厚黑学与劣根学的泥潭。

第一节 忠于理想

所谓理想，就是超越个人功利的、把个人利益和价值融入到更高事物（天下、国家、部落、种族、万民）之中的思想趋势、价值信念。人是社会动物，个人的福利、荣誉、价值，都必须仰仗社会才能实现。个人永远渺小而短暂，社会生命却可能伟大、久长。只有具备远大理想、高超价值的民族，才能把社会建设为一个有生命的、有价值的、能持续的伟大存在，并让个体生命借助社会价值而伟大，借助社会生命而永恒。

《史记》作为中华民族考源究始的第一部通史，开卷人物就是境界高远、胸怀阔大的伟岸英雄，即黄帝、颡顓、訾、尧、舜、禹、汤等。可见站在汉代的观察点上，所能回溯的中国先民和社会，已经是文明非常发达、文化非常成熟、社会组织非常严密、部落联系非常紧密、族群融合日趋明显、文化认同日趋一致的民族。这个民族的英雄人物已经生机勃勃、从容自信地站在历史的源头，引导自己的民族向着灿烂而又光荣的目标前进。

黄帝打败蚩尤之后，中原大地出现新的均势，老百姓重享太平日子。此时黄帝不是征调财富、搜罗珍宝、营造宫室供自己享乐，而是成年累月忙于天下大事。新的反叛者要震慑，外族入侵要反击，社会治理要制定规则，军队建设不可松懈等等。“天下有不顺者，黄帝从而征之，平者去之，披山通道，未尝宁居。迁徙往来无常处，以师兵为营卫。”他成天东奔西跑、南征北战，“东至于海，登丸山，及岱宗。西至于空桐，登鸡头。南至于江，登熊、湘。北逐荤粥，合符釜山，而邑于涿鹿之阿。”（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）。

黄帝日理万机，像个共产主义战士那样鞠躬尽瘁，为的啥？当然是为了“抚万民，度四方”，以实现“万国和”（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），最终实现老百姓都能过上太平日子。

像黄帝这样以高远理想治国理政的圣君贤臣，《史记》中比比皆是。魏文侯为了把国家治理好，不但谦卑地向臣属讨教，而且虚心向圣哲学习文化。他拜孔子的学生子夏为师，学习古代经典和六艺之学。闾巷之徒段干木德慧兼备，他敬仰不已，每从他村边路过，必定俯轼行礼。朝歌有个隐士田子方，魏文侯尊为师长。他的儿子、后来的魏武侯，跟乃父一样虔敬地修德进学。子夏、段干木、田子方都是魏武侯任太子时结交的朋友，这几个朋友个个都值得魏文侯以师傅事之，可见魏武侯识见非凡，用心至诚。当时著名的学者李悝，也受到魏文侯的赏识尊重，并被委以国政。李悝出任宰相前曾经对朋友说，魏太子给魏文侯介绍了三个名士，魏文侯均以师礼待之。原文云：“魏成子以食禄千钟，什九在外，什一在内，是以东得卜子夏、田子方、段干木。此三人者，君皆师之。”（《史记·魏世家》）一句话赞扬了两代君王。

周公辅佐武王时，武王重病，姬旦亲自祭神作法，向神灵要求替武王去死，因为武王身负天下之重。姬旦辅佐成王时，成王重病，姬旦再一次祭神作法，要求替成王去死。他把个人利益和生命，完全置之度外，为的是江山安稳，天下太平，老百姓能够安居乐业。《史记》中的皋陶、伯益、伊尹、傅说、百里奚、管仲、晏婴、子产、史鱼、魏绛、吴起、李悝、商鞅、信陵君魏无忌、屈原、吕不韦、范雎、李斯、萧何、曹参等，都是这种有理想、有担当的政治家。

不惟大人物，《史记》中许多小人物、边缘人物，也时时以家国天下为虑，而且全无功利目的。楚国猎夫偶遇顷襄王，就一吐胸中块垒，要他合纵抗秦，以保社稷永续。羊倌卜式以国家大政为己任，仗义疏财，为抗击匈奴尽绵薄之力。这些在下文均有涉及，此不赘言。下面我们看一个拒绝功名利禄、怀抱理想道义走天下的独特故事。

鲁仲连是齐国辩士，他满腹才学，智慧超群，洞察古今，能言善辩。对战国纷争研究精深，胸怀扶弱折强之义，常在国际社会打抱不平。为

国谋利者谓“国士”，为天下谋义者谓“天下士”。鲁仲连被各国君子誉为“天下士”。

赵都邯郸被秦军围困，万分紧急。魏国出兵援救却不敢上阵，一直在观望，反而按秦国意思，派使者新垣衍劝赵国拥秦称帝，以息兵祸。鲁仲连正好在邯郸，他特地会见新垣衍，晓以拥秦称帝之恶果。新垣衍幡然醒悟，决意援赵抗秦。秦将闻此，心生畏惧，立即撤军五十里。此时魏公子信陵君击杀屯兵不进的晋鄙，率魏军赶赴前线。秦军由是引兵而去，一场灭赵之战得以避免。

赵国馈赠千金谢鲁仲连，鲁仲连说：“世人之所以尊重天下之士，因为天下之士为人排患释难解纷乱而不谋私利。如果收受钱财为报酬，我岂不成了商贾？”他分文不取，飘然而去。

后来燕国将领攻占了齐国的聊城，齐将田单率军攻打一年多，死伤惨重，无法夺回。鲁仲连抓住燕将弱点，劝他投降齐国，既往不咎。燕将左右为难，引剑自杀，聊城于是复归齐。田单大谢鲁仲连，要朝廷封他爵位。鲁仲连回复说：“也罢也罢。身负朝爵而屈就于官场，哪比得上贫贱而随意潇洒。你就别为难我吧。”

这种超越私利而为道义操心的天下之士，何止鲁仲连一人，不过鲁仲连表现形式特别不同凡响，被天下传为美谈，因而有幸借司马迁之笔而名垂竹帛。须知“国际影响”远超鲁仲连的魏国政治家魏绛、最早主持变法革新运动的政治家李悝，均无专传。司马迁看到鲁仲连代表了轻爵禄、重理想的人文价值，才特意立传弘扬之。

《史记》颇重思想家的贡献与影响，为老子、庄子、申不害、韩非子、孔子、孟子、邹衍、淳于髡、慎到、荀子、公孙龙、墨子、屈原、贾谊、申培公、辕固生、伏生、王臧、高堂伯、田生、胡毋生、董仲舒等一大批学者立传。文化人以研究古今变化、为政得失见长，具有超越一城一池、一家一族的宏大视野，能够关注国家和种族千秋万代的发展。

这些“为生民立命”的人，常常是生民理想的表述者。

后世学人常言司马迁服膺道家学派，对儒学多有不恭。此论着实偏颇。《史记》所撰学者传，孔子最尊，贵为“世家”，誉为“至圣”。孔门弟子，虽少有著述传世者，可是司马迁专门为其立传（《仲尼弟子列传》）。他们还有《儒林列传》，也是为儒门而立。百家诸子，儒家有三传，非其他各家所能比。《史记》为道家、墨家等人物所立传，皆草草几笔带过。老子庄子，皆天纵巨才，文采盖世，其著述横空出世，震古烁今。可是《史记》对他们的记述，仅相当于那些无著述传世的孔门弟子。孰轻孰重，颇为分明。在司马迁看来，儒家以治国抚民为念，几为理想化身，故着力弘扬之。

天朝宰相公孙弘，面对卜式捐财抗匈奴，找不到这个牧民的“私”动机，批评其行为违背人情之常（《平准书》）。公孙弘的判断说明他只知官场尔虞我诈各谋其私的人情之常，而不懂理想境界的人情之常。卜式超越其身份和地位，以国泰民安的理想为念，让司马迁心怀敬仰。《平准书》是写天朝经济制度和经济政策的，4600字之中，却有1000字的篇幅述说牧羊孤儿卜式为国捐资献财的功德，也是一件“违背文体之常”的安排。司马迁固然有借卜式立场批评天朝经济政策的含蓄用意，另一面，又何尝不是对底层草民的理想，唱一曲赞歌。

司马迁深通人性深处具有超越一切功利的高贵理想，这种理想决定了一个人、一个种族所能达到的高度。为了用这种高贵理想引导历史、塑造种族，司马迁眼观六路，从各个阶级、各个地域寻找理想的承载者和表述者，不遗余力地向我们昭显其光彩，以致于必要时不惜突破文体规范。

第二节担当道义

人之为人，有一重要标志，就是懂得给自己的生命赋予特殊意义，

从而摆脱饥则觅食、欲则寻偶、生则趋附、死则避逃的动物逻辑。在仁人志士看来，肉身只是工具，担当道义才是生命价值所在。

人间道义，有彰有隐，彰者为显性道义，隐者为隐性道义。

天下大乱则横扫天下，重建安居乐业秩序；天下饥荒则开仓放粮，温饱万民；路见不平则拔刀相向，除暴安良——凡此种种，皆大道大义，身体力行者，往往彰显于世，万众瞩目，美誉天下。

此种拯民水火，功垂竹帛之义，可名曰显性道义。

恪守伦理纲常，遵循法纪规矩，小有差池，省思痛悔，严重违逆，殉身自罚；为解家国隐患，忍辱负重，直至身败名裂而不惜；为救他人困厄，或成全他人安全、志节、幸福，而肩负压力，甚至以命相搏，捐躯明志——凡此种种，亦皆大道大义——此种道义，往往隐匿不彰。其践履尺度，也宽泛无边，可行三分，可行十分。纵使身死命绝，也往往不为人世广知，仅有三二知情者为之唏嘘。

此种隐于常伦、行于日用之义，可名曰隐形道义。

《史记》追述史事，始终以道义为经。尧舜禹汤、文王武王、周公召公、管仲商鞅、屈原贾谊、陈胜吴广，皆顶天立地、横刀立马，以显性道义为能事，成为《史记》的主线。其纵横捭阖之气势，血火开拓之力量，成为华夏民族性格之骨架，万世不移。

《史记》还有一条伏线，于点点滴滴之间，着力描述隐性道义。承载隐性道义的人物，往往不是皓月腾空，光照环宇，而是小若星粒，需着神细察、用心领悟，方可恍然明白。此伏线所蕴含之精神，对民族性格之形成，产生着润物细无声的滋润作用。

周厉王擅权擅利，暴虐无道，引起国人反叛，围攻王宫。厉王逃奔到彘国。反叛者转而找太子出气。召公把太子静藏匿在自己家里，反叛者乃要召公交出太子。召公交出儿子，代太子受死，而将太子一直藏匿 14 年。直到厉王在彘国辞世，周公召公才扶持太子静登基，是

为周宣王。送子代死，其义何其大哉。

吴王伐楚，楚昭王投奔随国避难。吴军围随，索要昭王。随国弱小，抵挡不住吴军屠戮。若是交出楚昭王，显系不义。在要么背弃道义、交出楚昭王，要么保护楚昭王，宁愿被吴军屠国的两难选择之外，随王之子綦，想出了第三种办法：把楚王保护好，由他装扮成楚昭王，交给吴军发落。最后占卜决断时，卜象显示此法无法保护楚昭王，遂罢（《史记·伍子胥列传》）。公子綦主动提出代人受死，其义何其大哉。

楚平王的太子，名建，因宫廷权斗逃到郑国。后来阴谋篡郑，被郑国所诛。建之子白公胜逃到吴国，多年以后始返楚。郑国有杀父之仇，白公故恨郑。楚王派令尹子西伐郑，子西却结盟而还。白公率石乞愤而袭杀子西于朝堂，并自立为楚王。事败之后，白公与石乞亡走深山。白公自杀，石乞被捕。朝廷要石乞交代白公遗体何处，否则将烹。石乞为了保护白公遗体，拒绝交代，慨然就烹（《史记·伍子胥列传》）。这种为了维护道义而牺牲自我生命的文化信念，是古代中国精神文化的一项重要特征。类似召公之子、随公子綦、石乞这种舍身就义故事，在《史记》中遍地开花，随处可见。

赵氏孤儿，一个历史上久盛不衰的故事，本源于真实的历史事件。赵氏家族，世代执晋国朝政，与晋公室、各大夫、各朝臣，都有剪不断、理还乱的矛盾。赵盾进谏晋灵公不果，被灵公追杀。赵穿乃“弑灵公，而立襄公弟黑臀，是为成公。”晋景公三年，赵盾之子赵朔为官于朝，“大夫屠岸贾欲诛赵氏。”大臣韩厥建议赵朔逃亡。赵朔说：“只要你保证让我赵家不绝祀，我死而无憾。”

屠岸贾不请示晋景公，擅自率兵围剿赵氏，“杀赵朔、赵同、赵括、赵婴齐，皆灭其族。”

赵家的遭遇博得许多人的同情，人们从道义上不能接受屠岸贾的暴行。赵朔的妻子是晋室长公主，因特殊身份免于受难，并为赵朔留下一

个遗腹子。人们的道义感逐步集中到如何保护这个遗腹子，以求赵家不绝祀。

赵朔门客公孙杵臼，对赵朔友人程婴说：“抚养孤儿长大，和以死转移屠岸贾的注意力，哪个更难？”程婴说：“抚养孤儿更难。”公孙杵臼说：“你来承担难的，我来承担容易的。”于是公孙杵臼假装躲在深山，抚养赵氏孤儿，被屠岸贾追杀屠戮。程婴则带着真的赵氏孤儿，躲在其他地方抚养。这一切都在韩厥的保护下进行。到孤儿赵武成年，韩厥才将真相公布于天下。赵武后来成为晋国执政，是春秋中期享誉天下的大政治家。

程婴在赵武身份公开之后，感觉已经完成使命，需要尽早去阴曹地府向公孙杵臼和赵朔复命，乃自杀。

公孙杵臼、程婴以命保护赵氏孤儿的行为，不但超过了功利诉求，也超过了正常的公德与私德要求。黄帝尧舜以来的政治理想和圣人德操，都没有提出过这样严苛的要求。可是，他们内心供奉着一种道义，为了维护这个道义，他们觉得该付出什么就付出什么，包括财产、地位、声誉、生命、家族命运等等。

现代哲学伦理学把个体生命看作至高无上的存在，自有其道理。但是中国人并不这么看问题。在正人君子看来，个体生命乃是承担和践履道义的工具。为了道义，生命随时可以捐弃。

司马迁在交代《刺客列传》写作动机时指出：“曹子匕首，鲁获其田，齐明其信；豫让义不为二心。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。该文叙写曹沫、专诸、豫让、聂政聂荣、荆轲除暴灭强之事，刀笔所向，处处突显担当道义之勇。仅荆轲刺秦王一事，即可多重发掘阐释。

第一重。秦国叛将樊于期投奔燕国，燕臣认为不可收留樊于期，以免秦国以此攻燕，主张将樊于期送给匈奴。燕太子丹以道义为重，不忍遗弃樊于期，甘冒激怒秦王之风险。

第二重。燕太子丹与义士田光讨论行刺秦王，田光以老迈衰朽、无力报国而辞谢，同时推荐好友荆轲。丹嘱咐国事重大，必须严加保密。田光给荆轲交代任务之后，立即自刎，以报太子丹信托，绝泄密之忧。

第三重。荆轲受命后，苦于无法接近秦王。樊于期是秦国悬赏千金的叛将，如果能持樊于期首级去秦国领赏，必可亲近秦王。樊于期一听此意，二话不说，举剑自刎，以助荆轲，亦伸灭秦之志。

第四重。荆轲深知行刺秦王风险极大，可是为了打击霸权、除暴安良，为了报答燕太子丹的推重信赖，乃勇担道义，置生死于度外，颇有“乾坤特重我头轻”气概。

重道义而轻生死，是文明高度发达才会出现的精神追求。荆轲刺秦王是当时一件重大国际事件，涉事各方，均把个人生死置之度外，由道义凝聚在一起，共同推进事件的发展。该文主人公个个都是伸张人间道义的仁人志士。那是一个由道义主导着人们行为的理想世界。

道义乃是一种需要有人维护、有人担当的精神价值，仁人志士以生命守护，道义即可彰显，生民即会遵循。如果仁人志士不以道义为重，或因贪生怕死而漠视道义，或因徇私谋利而伤害道义，则大道无以立，大义无以存。人间社会，将重沦兽道。所以，做道义的承载者，才是人生的价值所在。这既是种族的需要，也是个人的需要。

华夏大族，不但需要担当道义之仁人志士，还需将此勇力，内化为民族性格，标榜为价值原则，才可永葆文明昌盛，种族繁荣。太史公深明此理，故着力为之。

司马迁在回顾自己的成长经历和教育资源时，提到代表尧舜道统的六经。“是故礼以节人，乐以发和，书以道事，诗以达意，易以道化，春秋以道义。拨乱世反之正，莫近于春秋。”（《太史公自序》）他以“义”概括历史著作《春秋》的内在品质，而他的志向，恰是以《春秋》为表率而撰写历史著作，无疑是在自觉地张大道义。

司马迁终其一生，致力于叙史传经，追寻华夏道统，塑造民族性格。他为了完成《史记》，主动要求将死刑改为宫刑，忍辱终生，绝不只是为了整理史料，讲述史事，而是为了把某种精神价值，提炼给千秋万代。《史记》52 万言，“义”字出现 463 次，仅《太史公自序》中就出现 23 次。在——介绍 130 篇文章的创作主旨时，有 15 篇文章突出了“义”主题。其他没有谈到的，又何尝不饱含义谛。下面引列 8 条一览。

穆公思义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秦本纪》）第五。

汉乃扶义征伐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秦楚之际月表》）

推恩行义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王子侯者年表》）

嘉庄王之义，（《太史公自序·楚世家》）

文侯慕义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魏世家》）

末世争利，维彼奔义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伯夷列传》）

崇仁厉义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仲尼弟子列传》）

明礼义之统纪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孟子荀卿列传》）

豫让义不为二心。（《太史公自序·刺客列传》）

司马迁对义的尊崇，渊源有自。六经之义，早就化入其血液。儒家先圣，皆以义为核心价值之一。

“见义不为，无勇也。”（《论语·为政》）“不义而富且贵，于我如浮云。”（《论语·述而》）“隐居以求其志，行义以达其道。”（《论语·季氏》）《孟子》开宗明义第一条就是崇义。

孟子一见梁惠王，开门见山就提出忠告曰：“王何必曰利？亦有仁义而已矣。”（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）

汉代大儒董仲舒曰：“夫仁人者，正其谊（义）不谋其利，明其道不计其功。”（《汉书·董仲舒传》）董仲舒（前 179-前 104 年）比司马迁（前 145 年-？）年长 34 岁。当他年老辞世时，司马迁 39 岁。据说司马迁曾经问道于董仲舒。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中，司马迁将一段关于孔

子维护周礼与王道之大志大功的阐述，安排在董仲舒身上（“余闻董生曰”），他显然把董仲舒看作周公孔子的衣钵传人。董子之义，就是孔孟之义。

司马迁继承六经之义和孔孟之义，把他们整合为相连缀的道统，并自觉地从中汲取担当道义的力量，至少可以从同代人董仲舒那里，得到无形的启示和支持。

纵观《史记》的写作过程，和文本所显示的价值追求，很显然，道义是司马迁极其看重的一种精神要素，也是他自觉地贯穿于《史记》全书的重大主题。

第三节强调组织性

没有规矩，无以成方圆。规矩维系事物内部组织性、实现事物功能的必备条件。

在物种与物种、族群与族群、国家与国家、团体与团体的生存竞争中，严密的规矩，是维系内部组织性的制胜法宝。华夏大族从黄炎时代原始社会，发展到汉武帝时代天下无敌的大一统泱泱帝国，其间的政治发展、组织进化、观念演变、技术进步，均有巨大跨度。若无铁的规矩，如此复杂的组织系统和运行秩序，很快就会混乱和瘫痪。先贤苦心经营三千年的成就，将会毁于一旦。

所谓组织性，就是遵循事物内部的职能分工，恪守自身承担的职能所必备的规矩，就是法律和纪律，这是复杂、先进的文明体系得以发展和持续的必要条件。在行政运作、日常生活中，这些组织性，一般以规矩的方式表现出来。《史记》对于法纪的强调，在史事的编排叙述、人物的描绘刻画中，时不时地表现出对各种规矩的遵守甚至膜拜。这就是华夏民族整体观念和组织观念的体现。

司马穰苴的故事，颇为突出。齐景公时期，齐国受到晋国、燕国双

面进攻，国家面临危机。晏婴推荐司马穰苴率军克敌。司马穰苴没有担任过尊贵职务，担心指挥不动军队，就要求齐景公派一位尊贵的监军，一起治军。可是就在出发那一天，监军庄贾却迟到了。以如此松松垮垮的军队，如何打败敌人？为了严明军纪，振奋军心，司马穰苴按照军法，斩杀庄贾，而且，对持节前来赦免庄贾的君王使者，司马穰苴也给予严厉制裁。

司马穰苴与庄贾约曰：“旦日日中会于军门。”穰苴先驰至军，立表下漏待贾。贾素骄贵，以为将己之军而己为监，不甚急；亲戚左右送之，留饮。日中而贾不至。穰苴则仆表决漏，入，行军勒兵，申明约束。约束既定，夕时，庄贾乃至。穰苴曰：“何后期为？”贾谢曰：“不佞大夫亲戚送之，故留。”穰苴曰：“将受命之日则忘其家，临军约束则忘其亲，援枹鼓之急则忘其身。今敌国深侵，邦内骚动，士卒暴露于境，君寝不安席，食不甘味，百姓之命皆悬于君，何谓相送乎！”召军正问曰：“军法期而后至者云何？”对曰：“当斩。”庄贾惧，使人驰报景公，请救。既往，未及反，于是遂斩庄贾以徇三军。三军之士皆振栗。（《史记·司马穰苴列传》）

表面上看，这个故事在强调遵守时间，这固然重要，但真正的文眼在于：“将受命之日则忘其家，临军约束则忘其亲，援枹鼓之急则忘其身。”这种“忘其家、忘其亲、忘其身”的忘我精神，才是克敌制胜的保证。时间的统一、步伐的整齐，都只是这种忘我精神的表现形式。庄贾公然不遵守集合时间，实因其全无“忘其家、忘其亲、忘其身”的文化状态和献身精神。真正的规矩，就是在特定的时间、特定的场合，为特定的组织（国家、民族、政党等），无条件履行自己特定的职能。

这篇执行军法的审判词，正气凛然，气势磅礴，无意间宣示了吾夏世世昌盛、万寿无疆的深层奥秘。

晋军看司马穰苴治军如此严明，知道军队必有战斗力，马上撤过黄

河，溜回去了。司马穰苴只需专打燕军，夺回被燕军侵占的所有城池。当他班师回朝时，齐景公率领大臣到郊区迎接，并任命司马穰苴担任最高军职大司马。司马迁以齐景公的肯定，表达了他对司马穰苴的肯定。

《司马穰苴列传》没有正面写打仗，而且着重写他治军。而治军的重头戏就是斩杀违犯军法的尊贵监军庄贾。作者突出的意思是：一支军队战无不胜的力量，来自对规矩的遵守。推而广之，一个民族，一个国家，也是如此。

孙武斩吴王宠姬的故事，与司马穰苴斩庄贾，异曲同工。《孙子兵法》今天有口皆碑，可是当年的孙子也需要拿着兵法，自己推销自己，寻找实现抱负的平台。吴王阖庐对他的兵法将信将疑，要求他试试训练军队，而且从后宫挑出 180 名嫔妃让他试手。孙武将 180 人分作两队，各以一位地位尊贵的宠妃担任队长，然后展开队列训练。

这群习惯于撒娇卖俏的美女，一时无法进入角色，只知道嘻嘻哈哈闹着玩。反复调教依然无效。这时孙武认真起来，要斩杀两位队长，以明军纪。吴王阖庐因此慌了，赶紧为嫔妃讨饶，说没这二姬，我食不甘味，日子没法过，你就饶了她们吧，我已经知道你能用兵了，马上可以委以重任了。可是孙武一言将吴王阖庐抵回。他说：“臣既已受命为将，将在军，君命有所不受。”孙武斩杀二姬，重新训练。这时宫中美女才知道孙武玩真的，赶紧也认真起来。孙武很快就骄傲地报告吴王：军队已经训练好了，足可以赴汤蹈火，能为国家所用。吴王由此相信孙武不只是纸上谈兵，真可以治军对阵，于是任命孙武为将军。往后的岁月，孙武率领吴军北威齐晋，西征强楚，直打到楚国首都，名震天下。

孙武勒兵之初，吴王可能是半游戏心态，嫔妃们则是全游戏心态，全无组织观念，无视治军规矩。可是孙武是个愣头青，别人游戏，他偏当真。真正的法纪如铁，就需要这种精神，凡是别人能轻松随便之处，他却铁了心要坚守。因为一个细节的随便，就可能导致一溃千里，整个

战略目标由此懈怠、失败。商鞅变法是一个突出的例子。

商鞅游秦，博得秦孝公信任，支持他变法图强。从商鞅变法的历史价值看，其核心内容，就是要调动老百姓的积极性和内在能量，积聚成巨大的国家能量，达到富国强兵、天下无敌的政治军事目标。为了调动老百姓的积极性和内在能量，就必须把贵族阶级垄断的国家资源，腾出一部分，用于奖励老百姓。奖励耕战是商鞅变法的核心内容，老百姓只要致力于为国家杀敌，或给国家交粮，国家就把爵位和封赏赐给他们。那些既不能为国家杀敌，又不能给国家交粮的贵族，不但无法得到爵位和封赏，而且要相继黜为庶民。为了服务于这个强国大战略，商鞅主持制定了一系列严密的规矩，贵族平民各有其守。

商鞅变法，是中国政治史上划时代的大事。没有铁的规矩和铁的手腕，寸步难行。为了实现这个伟大政治目标，商鞅必须用铁的手腕，维护他和秦孝公共同制定的游戏规则。

变法之初，商鞅即面对太子犯法的案例。那时候，所有的贵族，以及太子，可能就像吴宫嫔妃面对孙武那样，谁也没当真。对商鞅来说，如果太子犯法可以免责，其他贵族犯法，同样可以免责。那么，他的变革计划、强国战略，就将功亏一篑。于是他决心按法制裁太子。那个时代，要给君王继承人用刑，各方面都不可接受。商鞅于是有所变通，决定让太子的师和傅，代太子受刑。于是，商鞅“刑其傅公子虔，黥其师公孙贾。”

商鞅虽然因此得罪了庞大的权贵集团，为往后个人结局种下了悲剧种子，可是法办太子让全国贵族和庶民都认真起来，他们终于知道商鞅律法不是说说而已，而是真要实施。全国上下因此遵纪守法。商鞅变法终于获得巨大成功，既为秦始皇统一中国、废除封建制奠定了政治经济基础，又为中国社会几千年的阶级平等制度和观念埋下了伏笔。极而言之，商鞅乃是中国秦汉以后两千年政治制度的设计师。

司马迁虽然对商鞅及其政治主张充满偏见，《商君列传》末尾甚至毫无理由地编造商鞅自己的语言予以嘲讽（“嗟乎，为法之敝一至此哉！”），然而他对商鞅变法造福于庶民、振奋于国家的效果，还是充分肯定的。新法“行之十年，秦民大说，道不拾遗，山无盗贼，家给人足。民勇于公战，怯于私斗，乡邑大治。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来言令便者。”（《史记·商君列传》）

他还借李斯之口，高度评价商鞅对秦国的贡献：“孝公用商鞅之法，移风易俗，民以殷盛，国以富彊，百姓乐用，诸侯亲服，获楚、魏之师，举地千里，至今治彊。”（《史记·李斯列传》）

对孙武的贡献，司马迁也很看重。“晋用咎犯，而齐用王子，吴用孙武，申明军约，赏罚必信，卒伯诸侯，兼列邦土，虽不及三代之诰誓，然身宠君尊，当世显扬，可不谓荣焉？”（《史记·律书》）“于是阖庐知孙子能用兵，卒以为将。西破彊楚，入郢，北威齐晋，显名诸侯，孙子与有力焉。”（《史记·孙子吴起列传》）归根结底，司马迁对于规矩整饬，法纪严明，甚为赞赏。

法纪严明，必须借重执法者的操持。如果司马穰苴、齐景公、孙武、吴王阖庐、商鞅、秦孝公不以铁的手腕执行法纪，法纪就只能是废话，无法发挥利国利民效果。所以，规矩能不能起作用，决定的因素还是人。

上述案例，都是执法者对他者秉公执法，即惩罚违背规矩的他人。如果这些执法者自己犯法，是不是也能够以铁的手腕公正为之？这是一个大问题。司马迁对此也有考究。他特著《循吏列传》，记述那些严于律己、奉公守法的好官。

楚国石奢，乃昭王之相，为官廉洁公正。某次出行，恰逢途中有凶手杀人，他率众追捕凶犯，发现凶手竟是自己的父亲。为履行孝道，他只能放走父亲。可是此举与其为官之责相冲突。惩治父亲成全职守，是不孝；徇私情放走罪犯，是不忠。他在一瞬间选择了成全孝道。冷静下

来之后，他觉得徇私情违忠道乃是大罪过，他决定殉命以成全忠道。

楚昭王有意为他开脱，说：“你追捕凶犯而没抓获，没什么大事，何必论罪伏法，你继续执掌朝政吧。”既然国王解除了对他的制裁，他就可以翻过这一页。可是，他对内心执守的规矩和道义无法交代过去。他说：“不私其父，非孝子也；不奉主法，非忠臣也。王赦其罪，上惠也；伏诛而死，臣职也。”（《史记·循吏列传》）他最后还是选择了自杀。

晋国李离，乃文公时期法官。某日他发现自己审案失误，错杀一案犯。他把自己拘禁起来，判以死罪。文公帮他开脱说：“这是你手下官吏的过错，不是你的罪责。”李离说：“我担当的官职是长官，不曾把高位让给下属；我领取的官俸很多，也不曾把利益分给下属。如今判案有误而枉杀人命，却要归罪于下属，说不过去啊。”他谢绝赦免，伏剑而死。（《史记·循吏列传》）

最典型的循礼而为者，还是孔子的学生仲由（字子路）。子路先后给卫国大夫孔圉孔悝父子当家宰。他 63 岁那年，遇上蒯聩跟儿子卫出公争君位。蒯聩劫持孔悝，要他刺杀卫出公。卫出公乱中逃出宫门，蒯聩又要孔悝号召众大臣支持蒯聩登位。子路本来不在现场，可他听说之后赶紧往禁城跑。他来到城门时，卫出公已经逃出来了。大家都往外跑，只有子路逆向往城里跑。至少有两个朋友劝他不要自找麻烦，他说，既然“利其禄”，就必须“救其患”（《史记·卫康叔世家》）。他进宫要求蒯聩释放孔悝。蒯聩派二人持戈杀他。他的帽带子被隔断。他认为“君子死，冠不免”，中断搏斗来结好帽带子，此时被杀害。后世都将关注的重点放在子路结缨带上，嘲笑他要礼不要命。其实重点应该在“利其禄，必救其患”上。他拿了孔悝的俸禄，就应该忠于职守。蒯聩政变，他独木难挡，但他内心的律令让他必须赴死。他既然挺身而出，结不结缨带都得死，因为他孤身一人。蒯聩则是蓄谋已久，准备了各种预案。

从个案言之，子路白送性命，因为孔悝最后放弃了抵制，同意蒯聩

登位。但是子路的精神给族群留下了一笔财富，那就是患难中不可放弃职守、死亡面前不可放弃礼法。司马迁对孔悝的投降颇感遗憾，对子路的大义大勇充满赞赏之情。

社会组织体系中，履职执法的僚属，能否自觉遵守礼法和规矩，十分重要。或如石奢、李离以铁手腕对自己下手，或如子路迎死而上，这样才能保证规矩有效、纲纪昭彰、礼法坚实，才能保证这个复杂的行政组织、社会组织不失条例、秩序井然。

当一个文明社会所需要的规矩，都内化为人们内在的文化操守，这个社会一定会因此而昌盛，这个国家一定会因此而天下无敌。

第四节雄强奔放

看《史记》目录，多为人名国名，以及年表礼书之类，单调而枯燥。细读内文，那种翻江倒海、电闪雷鸣的雄强，那种骏马雄风、一往无前的奔放，那种威风凛凛、万里灭敌的勇烈，那种席卷八荒、横扫天下的浩荡，那种混一万邦、融通六合的磅礴，叫人一波波心旌摇荡。《庄子·逍遥游》介绍神人时说：“之人也，之德也，将磅礴万物以为一。”华夏的壮烈历史和天下无敌的力量，正是磅礴万物以为一的力量，足以震撼每一位族民和外夷。

自黄帝以来，我们在世界东方屹立五千年，打败无数侵略者，融合无数民族，教化无数番邦，最后形成五千年文明连绵不绝的（世界唯一）、温带地区国土面积最大的（世界第一）、五十六个民族融为一家的（多元一体）中华人民共和国。

两千年前完成的《史记》，乃是世界文明史上最壮烈阔大、最诚实准确的英雄史诗。它具有“磅礴万物以为一”的气势与力量。它充分展现了华夏诸族的雄强勇烈、磅礴奔放。它所描述咏唱的民族，雄强奔放

两千年，未曾失去当年的初心和力量。而世界上其他史诗所歌颂的主儿，早就分崩离析，鸟迹难觅。

四千年前，尧的部落人口大约几千，占据平阳（今山西南部襄汾、临汾一带）百里之地。可是尧有圣德，将这几千人组织成所向无敌的铁军，威震天下，维持着河东地区众多部落的势力均衡，形成和平共处格局，于是被尊为共主。百里平阳，被众多部落敬称为“中国”。民族（部落）融合由是加快，风教逐步趋近，诸夏认同逐步形成。在此后漫长的岁月中，诸夏一方面克服内部冲突，一方面远征四夷，威德兼施，于是万邦协和，夷夏融为一体。

四千年来，“中国”由百里之地，发展为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泱泱大国。主体民族，始终是诸夏。中间也有几次灭国换种危机，但是每次都在绝境中重新崛起。离我们最近的一次危机，是近代以来西方帝国主义长达百年的持续欺凌掠夺，包括英法入侵的鸦片战争、八国联军入侵、日本甲午海战入侵、日本吞并东北、日本全面侵华等。中华子民喊出了“保国保种保教”的惨烈口号，意味着这是一次从主权到人种到文化的全面危机。

百年血拼，终于把有史以来最深重的危机，变成了今天我们正在亲历的民族复兴。其间的侮辱、痛苦、血腥、惨烈，只有我们自己知道。我们能够绝境复生，正得益于民族精神中具有雄强勇烈、磅礴奔放的力量。

不敢断定，司马迁是不是自觉地通过史书来表现诸夏雄强奔放的力量和气质，更合理的理解应该是，《史记》所展现的那种阔大豪迈、勇烈浩荡的民族性格，乃是秦汉时代精神风貌的自然流露。司马迁作为生活在汉代鼎盛时期的文官，是时代精神的承载者，每当叙述史事，追怀圣迹，那个时代的精神力量和审美气质，就以各种各样的方式，从文本中表现出来。

诸夏的雄强奔放，以历史事件的叙述表现出来。

一个族群的发展机遇，需在众多族群的挤压、博弈、战争中不断胜出而获得，狭路相逢勇者胜，古今中外莫不如此。所以《史记》中写了大量战争。这些战争既有诸夏内部的纷争，也有诸夏与四夷的冲突。

《史记》记述最详、规模最大的对外战争，当属汉武帝抗击匈奴的战争。匈奴是生活于诸夏北部的强悍游牧民族，从西周起（甚至从黄帝时代羣粥起）就对中原政权不断侵扰。及至汉楚相争时期，匈奴出现了一代雄主冒顿单于，他们一度占领河套地区（今内蒙古伊克昭盟一带）。立汉之初，30万匈奴军将刘邦围困在平城（今山西大同）七天七夜，汉高祖差点命归九泉。此后天朝不断以和亲、结盟、进贡等手段，谋求汉匈和平。

可是匈奴转脸就叛亲背盟，掳掠无度。从辽宁东部到河套地区，万里边疆成了匈奴猎场。仅西历前129年至前120年，10年间匈奴8次大规模侵汉，有的年份同时侵扰4个地方，8次入侵至少打了17场战争。他们纵马天下，神出鬼没，劫掠与逃跑完成于须臾之间，汉兵防不胜防，无以制敌。边疆汉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基本无保障，天朝政权受到威胁。

要想汉祚永续，必须解除匈奴的威胁。汉武帝借助汉兴几十年积累的厚实财力，着手解决北部边患。他一面派兵主动出击，寻机决战，一面派人出使西域，与今天哈萨克斯坦、塔吉克斯坦、吉尔吉斯斯坦、阿富汗及中国新疆地区的各国各族建立联盟关系，以切断匈奴臂膀。经过恩威并施，西域诸国均摆脱匈奴控制，支持天朝抗击匈奴。

最关键的追剿是由卫青、霍去病领导的。

西历前127年，匈奴大兵力进攻上谷、渔阳。武帝避实击虚，派卫青率大军进攻河南（黄河河套地区）。卫青出云中郡，向西绕到匈奴

后方，攻占高阙（今内蒙古杭锦后旗），切断河南匈奴白羊王、楼烦王同单于王庭的联系。然后飞兵南下，进到陇西，形成对白羊王、楼烦王的包围。白羊王、楼烦王兵败遁逃。汉军活捉敌兵数千，夺牲畜一百多万头，完全控制了河套地区。汉武帝下令在河套地区筑朔方城，建朔方郡，迁徙 10 万汉民开发朔方，作为反击匈奴的前沿基地。这是汉朝对匈奴的第一次大战役，而且全胜。

西历前 124 年春，卫青率苏建、李沮、公孙贺、李蔡、李息、张次公诸将，总兵力十几万人，从朔方、高阙出发，剿击匈奴。匈奴右贤王认为汉军尚远，不以为意。卫青急行军七百里，黑夜中包围右贤王营帐。右贤王忽听帐外杀声震天，惊慌不已，仅带几百壮骑遁逃。汉军紧追，俘获右贤王的小王十余人，男女一万五千余人，牲畜几百万头。汉军大胜。

西历前 123 年二月，卫青率领公孙敖、公孙贺、赵信、苏建、李广、李沮诸将，寻剿匈奴。卫青的外甥、年仅 17 周岁的霍去病，率 800 精骑跟随参战，斩敌 2028 人，包括相国、当户等官员，单于的祖父辈籍若侯（名产），俘虏单于的叔父罗姑比，一战成名。

西历前 121 年春，霍去病率精骑一万，从陇西出发，追剿匈奴。霍军穿过五个匈奴王国，转战六日，越过焉支山（今甘肃省山丹县境内）一千多里，在皋兰山（今兰州黄河西）与匈奴激战。霍军斩匈奴折兰王、卢侯王，活捉匈奴浑邪王之子及相国、都尉等，歼敌 8900 余人，缴获匈奴休屠王祭天金神像。

该年夏，霍军再出陇西，越居延（今内蒙古额济纳旗北），直抵祁连山。祁连山一战，歼灭匈奴兵 30200 人。俘获王母、单于阏氏、王子、相国、将军、当户、都尉等 120 余人，投降者有匈奴单桓王、酋涂王及相国、都尉等 2500 余人。他在西线消灭了匈奴十分之七军力，完全控制了河西走廊。

西历前 119 年春，按照汉武帝的部署，卫将军、霍将军兵分两路，展开了漠北大战。卫青一直打到颜山赵信城，那是今蒙古共和国杭爱山南麓，纬度接近乌兰巴托。霍将军一直打到狼居胥山（今乌兰巴托东部），在匈奴的首都进行战略大决战，取得决定性胜利，直把匈奴赶往西伯利亚。这篇《汉武帝伐匈奴》，写的就是这场最为关键的漠北之战。

卫青霍去病的战功，达到了什么效果呢？司马迁《匈奴列传》曰：

乌维单于立三年（西历前 112 年），汉已灭南越，遣故太仆贺将万五千骑出九原（今内蒙包头一带）二千余里，至浮苴井而还，不见匈奴一人。汉又遣故从骠侯赵破奴，万余骑出令居（今甘肃永登）数千里，至匈河水（当系匈奴河，今蒙古中部燕然山南）而还，亦不见匈奴一人。（乌维单于继位三年，汉已灭亡南越，派遣原太仆公孙贺，率领一万五千骑兵，出九原二千余里，到达浮苴井后撤回，未见匈奴一人。汉又派原从骠侯赵破奴，率领一万多骑兵，出令居几千里，抵达匈河水后撤回，也未见匈奴一人。《史记·匈奴列传》）

从甘肃永登到匈奴河，直线距离 1100 公里。从包头市往北 1000 公里，则已是乌兰巴托之北了。也就是说，胡人不但“不敢南下而牧马”，甚至不敢呆在漠北，主力已经去了西伯利亚一带。天朝北部边境的安宁，暂时有了保障。司马迁总结说，大将军卫青一生七次追剿匈奴，斩首 5 万。骠骑将军霍去病一生六次攻打匈奴，斩首 11 万（《卫将军骠骑列传》）。难怪公孙贺与赵破奴找不到匈奴人影了。

没有谁能征服华夏，没有谁能消灭华夏，没有谁能阻挡华夏的发展和复兴。人不犯我，我不犯人，犯我华夏，虽远必诛。华夏的意志、胸怀、性格、个头，与他的力量配置大体均衡，因而自古以来就注定是个天下无敌的族群。

在叙述汉匈战争时，司马迁的文字极其平淡冷静，但随着汉军一往无前的推进，边患一年年缓解，文字深处所蕴含的雄强精神和奔放力量，像不动声色的白炽灯一样，从冷峻躯体中，闪耀出万丈光芒。

司马迁后世的抗匈奴名将陈汤，给汉元帝奏曰：“臣闻天下之大义，当混为一。匈奴呼韩邪单于已称北藩，唯郅支单于叛逆，未伏其辜，大夏之西，以为强汉不能臣也。郅支单于惨毒行于民，大恶逼于天。臣延寿、臣汤将义兵，行天诛，赖陛下神灵，阴阳并应，陷阵克敌，斩郅支首及名王以下。宜悬头槁街蛮夷邸间，以示万里，明犯强汉者，虽远必诛！”（班固《汉书·傅常郑甘陈段传》）

“犯强汉者，虽远必诛！”此种英雄磅礴气质，在司马迁笔下，由卫青霍去病的大漠奔袭，和汉武帝的朝议诏书，早就表现得酣畅淋漓。陈汤奏章则是承其余绪。

诸夏的雄强奔放，以磅礴行为和壮伟功业表现出来

历史上有很多功勋伟大者，都是华夏民族雄强奔放气质的承载者。黄帝平定中原，尧舜协和万邦，大禹治水，商鞅变法图强，秦始皇灭六国，李斯废封建推郡县，刘邦重建大一统中国，汉武帝抗击匈奴，这些都是为今日中国奠基的重大事件，堪称万世基业。若无雄强奔放气概，这些大事当年一件也做不成，今天的复兴与腾飞也无从谈起。

商鞅在论证变法必要性和合理性时强调：“三代不同礼而王，五伯不同法而霸。治世不一道，便国不法古。故汤武不循古而王，夏殷不易礼而亡。复古者不可非，而循礼者不足多。”（《史记·商君列传》）商鞅变法的主要措施，《史记》有所概括：

十家为什，五家为伍，互相监视检举。一家犯法，十家连坐。不告发奸恶者处以腰斩，告发奸恶者与斩敌首级同赏，隐藏奸恶者与降敌同罚。一家有两个以上壮丁而不分家者，赋税加倍。有军功者，各按标准

升爵受赏；为私事斗殴者，按情节轻重处以大小不同刑罚。致力于农业，其粮食、布帛收成多者，免除劳役或赋税。从事工商或懒惰致贫者，其妻其子没收为官奴。王族里无军功者，不能列入家族名册。明确尊卑爵位等级，各按等级差别占有土地、房产，家臣奴婢的衣裳、服饰，亦按各家爵位等级决定。有军功者显赫荣耀，有军功者即使富有也不荣耀。（令民为什伍，而相牧司连坐。不告奸者腰斩，告奸者与斩敌首同赏，匿奸者与降敌同罚。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，倍其赋。有军功者，各以率受上爵；为私斗者，各以轻重被刑大小。僇力本业，耕织致粟帛多者复其身。事未利及怠而贫者，举以为收孥。宗室非有军功论，不得为属籍。明尊卑爵秩等级，各以差次名田宅，臣妾衣服以家次。有功者显荣，无功者虽富无所芬华。《史记·商君列传》）

最重要的政策有两点，第一是奖励耕战，凡国民于耕战有功即有封赏，亦有爵位晋升，无耕战之功则无封赏，无爵位晋升。第二是废除贵族特权，王亲国戚不可以血缘关系维系爵位和特权，也必须以耕战之功重新获得爵位和奖赏。

世界各个文明，进入阶级社会后，无一例外都是推进贵族特权等级制。掌握国柄的权贵，则致力于强化这种等级制度和特权制度。商鞅变法则系逆势而为，把国家利益置于权贵利益之上，无论权贵还是庶民，都可以通过为国立功来享有国家爵位和资源。这种异想天开的政治设计竟然还能得到国王的认同和支持。不得不说商鞅和秦孝公是强悍到不怕祸大。

秦始皇和李斯也是个不怕祸大的主儿。打下江山，封赏血亲和功臣，乃自古以来的规矩。秦始皇和李斯灭六国，疆土扩大好几倍，竟然不想拿出一寸土地行赏。面对要求延续封建制的大臣，秦始皇回答说：天下苦于战火太久了，今天既然已经平定天下，如果重新封侯建国，岂不是

又要兵连祸结吗？我们建立郡县，由天朝统一领导，才有万世太平（《史记·秦始皇本纪》）。

这句话，气势雄伟，真可以磅礴天地于一体。就是这句话，改变了一个伟大文明的历史走向。他们不但要当国家的主人、权力的主人，还要当历史的主人。秦始皇的话再一次证明，历史不是自然演化的，而是人为的，是由具有历史自觉和现实担当之人，按照特定的理想、想象、心愿，设计和创造出来的。

商鞅、秦孝公、李斯、秦始皇这种敢为天下先的气概，得益于咱们民族性格中雄强奔放的气质和力量。他们建立的万世功业，又反过来巩固了这种雄强奔放的民族气质。

诸夏的雄强奔放，以敢作敢为敢担当的人格表现出来

一种文化、一个民族，其精神气质，最终一定会内化为人格。一切精神元素，都会以人格作为其最重要表现者和最终承载者。吾夏雄强奔放气质，在许多历史人物身上有鲜明表现。他们敢作敢为敢担当的性格，为吾族增光添彩。

酈食其奉命游说齐王归汉。齐王应允，撤掉城防以示诚意。可是韩信为了争功，不顾齐王已归顺，悍然攻齐。齐王以为酈食其故意玩阴谋，要他游说韩信退兵，否则烹之。酈食其有口难辩，知道难免一死。他对齐王说：“做大事不拘小节，行大德不计较别人误会，老子不想为你去游说韩信。”然后慨然赴死。（《史记·酈生陆贾列传》）

楚国宗室白公胜，跟石乞共同谋划宫廷政变。事败双双逃亡山中。白公胜自杀，石乞被捕。官人要石乞交代白公胜遗体何处，否则烹之。石乞豪迈地回答：“咱们谋划行道变政，事成则为公卿，事败则任由烹煮屠戮，本来如此，你就烹吧。”（《史记·伍子胥列传》）

项羽名将世家，一代豪雄，力拔河山，意气风发，冲锋陷阵，横扫天下，堪称所向无敌。最后被寒门出身的刘邦打败，心里不服，但他慨然接受失败命运。好心人劝他逃回江东，伺机东山再起。他在厮杀中看见追捕他的汉军军官吕马童，对他说：“听说汉王以千金万户的封赏买我头，我就成全一下老朋友吧。”于是在吕马童面前自杀。（《史记·项羽本纪》）

李广是汉代抗击匈奴的名将，大小战斗七十余回。但他追剿中一直没有遇到匈奴主力，所以杀敌不多，名满天下却无以封侯，让无数后人感慨“冯唐易老，李广难封”（唐代王勃《滕王阁序》）。他最后一次跟随大将军卫青出击，本系“前将军”，可是卫青自己担任主攻任务，命令李广率军从东道迂回。李广反复要求担任主攻，未果，最后却在东道迷路，无缘击敌，未建寸功。战役结束，卫青反复要求李广部下交代迷路经过，以便向汉武帝汇报。李广说：“这事校尉们无罪，迷路的责任全在我。我老汉都已经六十多岁了，不愿意跟刀笔吏纠缠，就让我爽快地死一回吧。”于是引剑自刭。虽然屈辱，但是豪迈爽快。

齐人的刚烈果敢，在《史记》中表现得最为充分。张楚义旗刚起，齐人就乘势兴兵，自立门户。更换几任齐王，依然战斗不止。田横曾从酈食其游说降汉，只因韩信自私鲁莽，破坏了和平格局，还让酈食其付出生命。天下底定，田横率五百壮士，隐居荒岛。刘邦不放心，再一次招降田横，并且承诺，只要你们归顺天朝，“大者王，小者乃侯耳。”还特地针对酈食其的兄弟酈商（天朝九卿之一）说，你可别找田横报私仇啊，谁敢欺负田横，灭族。

田横到达京城三十里外，驻足不前。他既不埋怨天命，也不妒恨刘邦，倒是带着几分愧疚，引剑自刎。临终前对召他进京的天朝使者说：“横始与汉王俱南面称孤，今汉王为天子，而横乃为亡虏而北面事之，其耻固已甚矣。且吾亨人之兄，与其弟并肩而事其主，纵彼畏天子之诏，

不敢动我，我独不愧于心乎？且陛下所以欲见我者，不过欲一见吾面貌耳。今陛下在洛阳，今斩吾头，驰三十里间，形容尚未能败，犹可观也。”

（《史记·田儋列传》）

田横遗言充满善意而略带愧疚，是个真诚坦荡、细腻丰富的烈士。刘邦以王者礼厚葬田横，给二位随从封高官。随从办好葬礼后，在田横墓地双双自杀殉主。荒岛上等待消息的五百壮士，闻讯全部自杀。

可能有很多《史记》读者，像刘邦那样为田横流泪。然而泪水非表哀伤，而是对读者心灵的洗礼与激励。田横和五百壮士的鲜血，喷涌而出的是敢作敢为、敢生敢死的忠勇、豪迈、壮烈。神州大地受此鲜血滋润，何其雄强奔放哉。

第五节忍辱发愤

忍辱发愤，坚韧不拔，是司马迁极力弘扬的精神，也是《史记》的美学风格之一。在介绍《史记》创作缘起和写作动力时，司马迁指出：

“夫诗书隐约者，欲遂其志之思也。昔西伯拘羑里，演周易；孔子厄陈蔡，作春秋；屈原放逐，著离骚；左丘失明，厥有国语；孙子膑脚，而论兵法；不韦迁蜀，世传吕览；韩非囚秦，说难、孤愤；诗三百篇，大抵贤圣发愤之所为作也。此人皆意有所郁结，不得通其道也，故述往事，思来者。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

所谓“思来者”，就是跟后世沟通。这种沟通当以民族文化的传承性、民族性格的一惯性为前提。司马迁明确交代，他是自觉地用民族精神中最为强大、光辉的因素，来铸造华夏大族的精神文化。

越王勾践不听范蠡谏阻，贸然伐吴，惨败。越王担心从此灭国，无以复兴。大臣文种云：“汤系夏台，文王囚羑里，晋重耳奔翟，齐小白奔莒，其卒王霸。由是观之，何遽不为福乎？”（《史记·越王勾践世家》）这是换一个语境把司马迁自序的话重复强调了一遍。

商汤、文王、齐桓公、晋文公、越王勾践、孔子、屈原、左丘明、孙臆、吕不韦、韩非，均是深刻影响中国历史的大人物，然而他们无不经历过困辱磨难。他们的成就，正是经由旷世困辱磨难的锻压、塑造与考验，才爆发式地喷涌直上、光昭日月。

判断一个人能否开创功业、登高至极、成贤称圣，只要看他如何面对厄运、屈辱与磨难。在司马迁看来，人所受的困辱磨难，与他们所创造的精神财富和历史贡献，具有内在的关联。是君子就不应该被困辱磨难所摧毁，而必须愈挫愈勇，愈辱愈坚，愈磨愈锐。上述圣贤之士，固然人人如此，《史记》中其他许多人物，皆为此属，名单可以列得很长。

少年韩信，曾受胯下之辱，青春张良，曾在桥头忍受一老头无理支使。秦相百里奚混迹于奴仆之中，季布将军以奴隶身份戴枷劳作于田头，而且随时有砍头之忧。赵武、伍子胥、张仪、苏秦、范雎，都是受过大磨难，而又能够坚忍不拔，奋然崛起的。范雎的遭遇，比较典型。

范雎家境贫寒，曾周游列国谋求富贵，未得手，乃返还魏国，在中大夫须贾门下当差。他随须贾出使齐国时，齐国知道他智慧过人、口才出众，就派人给他赠送十斤黄金以及牛肉美酒之类，范雎不敢接受。须贾认为，范雎很可能是把魏国的机密出卖给齐国了，才得到齐国馈赠。回国后，须贾将此事报告给魏国宰相魏齐。魏齐大怒，命令左右对范雎用刑，打得范雎肋骨折了，牙齿断了。

范雎承受不住酷刑，乃装死。魏齐派人用席子卷着，把他扔在厕所里。并让宴饮的宾客，轮番往范雎身上撒尿。

范雎苦苦哀求看守说：“请您开恩放我走吧，日后必定重谢。”

看守对他的遭遇很同情，就向魏齐请示说：“我想把席子里的死人扔掉。”

魏齐宴饮已久，正醉着呢，随口答应说：“行啊，扔了吧！”

范雎因此才得以逃脱。

魏齐醒酒之后，忽然明白过来，马上派人去搜捕范雎。范雎则更名改姓，开始了一场恐怖大逃亡。

久经磨难，范雎终于逃到秦国，有幸得到秦昭王赏识。范雎提出，应该改变外戚魏冉近交远攻国策，实行远交近攻战略，侵伐邻国扩张国土。他还提醒秦昭王，当下太后和贵族权力太大，王权偏弱，不利于国家发展。秦昭王幡然醒悟，赶紧废太后，免宰相，外迁贵族，拜范雎为相，励精图治，遂达民富国强。

范雎在秦昭王支持下，上承孝公、商鞅图强之志，下开秦皇、李斯统一帝业，是秦国历史上富国强兵、攻城略地的一代名相，为秦始皇最终灭六国、一统华夏打下坚实基础。李斯在《谏逐客书》中高度评价范雎的贡献：“昭王得范雎，强公室，杜私门，蚕食诸侯，使秦成帝业。”二十余字的概括，极其准确。

范雎功勋昭彰，恰是忍辱发愤的典范。

举大事没有不遭挫折的。只有忍辱发愤，坚韧崛起，才有大成。忍辱的过程恰是磨砺自己的过程，崛起的过程，更是修炼提升自己的过程。

越王勾践失败之后，卧薪尝胆，谋求复兴的故事，妇孺皆知。他究竟如何忍辱负重的呢？司马迁有一段描述：

越王勾践反国，乃苦身焦思，置胆于坐，坐卧即仰胆，饮食亦尝胆也。曰：“女忘会稽之耻邪？”身自耕作，夫人自织，食不加肉，衣不重采，折节下贤人，厚遇宾客，振贫吊死，与百姓同其劳。（《史记·越王勾践世家》）

中国古代所奉圣人，限于华夏核心地区，诸如尧舜禹汤、文武周公。至于南越北狄，有待圣教风化，何圣之有？然而这段文字，与《五帝本纪》、《夏本纪》中描述舜和禹的文字，文化基调、感情色彩完全一致。越王勾践卧薪尝胆、发奋崛起的精神，完全是圣人精神。他在忍辱发愤的过程中，把自己塑造为尧舜禹汤那样的圣人。这是忍辱负重的最高境

界。

《史记》所事，在于“罔罗天下放失旧闻，王迹所兴，原始察终，见盛观衰。”在于“稽其成败兴坏之纪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。可见司马迁著史之旨归，尽在匡扶社稷，治国平天下。所谓忍辱发愤、坚忍不拔者，即是勿在困厄中意志崩溃而随波逐流，亦勿在困厄中绝尘远遁而餐风饮露，唯应在困厄中拔地而起，建功立业，肩负社稷之重。此其所望于同侪、所托于族民者，何其厚也。

建功立业需要忍辱发愤，守成则需要忍辱负重。周公旦事迹颇可为此注脚。

周成王继嗣武王时，年幼不可亲政，由其叔父周公旦摄政。周公以吐哺握发之诚，经天纬地、协和万邦，遂成一代巨圣。

可当时许多人对他有误会，谣诬周公要谋逆作乱，说得成王忧心忡忡。周公有口难辩，为了避免矛盾升级，殃及国祚，只能远走他乡，自我消失。后来成王在宫廷府库中，发现周公祀神作法的档案。那年成王病重，命在旦夕。周公剪下自己的指甲，沉河祷告说：“国君年幼无知，由我当朝理政，若有祸殃，请降临我身。”古人观念，均信鬼神灵验，祀神祭鬼都特别郑重其事，指甲沉河那就是把自己的生命交出去。成王因此深受感动，立即诛杀诽谤周公的大臣，着人把周公请回王宫。

《蒙恬列传》和《鲁周公世家》中，都详细记载了这个故事。《蒙恬列传》中原文是这样的：

昔周成王初立，未离襁褓，周公旦负王以朝，卒定天下。及成王有病甚殆，公旦自揃其爪以沈于河，曰：“王未有识，是旦执事。有罪殃，旦受其不祥。”乃书而藏之记府，可谓信矣。及王能治国，有贼臣言：“周公旦欲为乱久矣，王若不备，必有大事。”王乃大怒，周公旦走而奔于楚。成王观于记府，得周公旦沈书，乃流涕曰：“孰谓周公旦欲为乱乎！”杀言之者而反周公旦。（《史记·蒙恬列传》）

此类事以前也发生过。周族伐纣得胜次年，武王大病，满朝惊恐。周公于是准备了许多玉璧玉珪，为武王祀神作法，向神灵祷告云：众多兄弟中，只有我多才多艺，最能娱乐鬼神，神灵要收就把我收去吧。大兄姬发肩负社稷之重，累于安定万民，并非多才多艺，不善侍奉鬼神。只要你们收我去，我把这些玉璧玉珪，全都送给你们。周公此事时人不知。直到周公辞世之后，天象激变，震惊朝野。成王率百官开金縢书，才看见记录此次祭祀活动的记录。（《史记·鲁周公世家》）

周公旦虽然未登天子位，但他是历史上公认的巨圣。古代流行的巨圣排序，是尧舜禹汤、文武周公。文是周文王，武是周武王。七个巨圣，周公是唯一一个无天子身份者。周公当之无愧。

他不但最能忍辱，还最能牺牲自己。为了江山稳固和万民太平，随时可以捐身成仁。上述两个祭祀仪式，都是用己命换天子健康。面对满朝谣言和猜忌，他不辩不怒，宁愿背负诬陷、牺牲名节，以保大局。

周公故事说明，国祚底定之后，维护大局，保守大业，同样需要忍辱负重，坚韧旷达。

汉室初兴，天下甫定，急需各路王侯和广大朝臣，跟天子一起同心戮力，稳定大局，建构权力秩序、行政体系和运行机制，带领社会恢复生机、重返繁荣。原本分散作战的王侯，要汇聚一起共理朝政，难免有利益纷争，难免相互怀疑、相互猜忌、相互抱怨，难免经历磨合的别扭和摩擦的阵痛。这时候，需要像征战时期一样具备忍辱负重、坚忍旷达的意志和胸襟，需要克己奉公、共担天下的理想和境界。

然而，刘邦和他的王侯僚属，恰恰没法共度这个难关。各路王侯多想着扩大自己的利益，各自拥兵自重，据国傲世，各逞酒色生杀之快，各享称孤道寡之荣。中央王朝难于调配天下资源，更难做到令行禁止。长此下去，天下必将重归动荡，甚至四分五裂。于是天朝与王侯的较量日甚一日，最后爆发了一次次反叛和一次次平叛。初封八王，韩信、彭

越、黥布、韩王信、臧荼、卢绾六人，因反叛而当世灭国，张耳多智，维持到二世失爵。唯长沙王番君吴芮，克己制欲，心正道直，以天下为重，传爵五世，以无嗣断绝。

为剿灭六王，耗尽天下资财，疲惫天子心力，斫伤高祖身体，导致高祖立国七年即能尽西归，给吕后乱国留下档期，汉初社稷和华夏礼法均遭重创。

倘若八王齐心共佐天朝，群臣同德勤勉事政，则种族繁荣在即，社稷血食不绝，天下何幸哉。

苏轼曾批评高才盖世的贾谊，“是亦不善处穷者也。”（苏轼《贾谊论》）汉初韩信、彭越、黥布等，则可谓“不善处达者也”。司马迁所期于族民者，不但穷时需“忍辱发愤，坚忍不拔”，达时亦须“忍辱负重，坚忍旷达”。此种精神如果被一个社会广泛认同，就会内化为民族性格。司马迁之望，在于斯也。

第六节 谦让自藏

一个民族固然需要志向远大、积极进取、冲锋陷阵的精神，否则无法自立于民族之林；一个民族也需要宽博敦厚、谦卑礼让、含藏退隐的精神，否则无法形成内部和谐与凝聚力。在外争地盘、内争权位的远古时代，争是普遍的，是基于生物欲望的天性；让是特殊的，是基于文化信念的精神超越。孔子提倡己欲立而立人，己欲达而达人，就是要求族群在争与让的矛盾之间达成均衡，在天性和文化的对立之间，实现统一。

一个族群的长治久安，需要内具秩序和凝聚力——这就需要利益均衡，外具威势和竞争力——这就需要文化统一。所以，历代圣王、史官、文人，都在兢兢业业地致力于文化建设，以便放大礼的约束力和让的尊荣，对个人与族群的争欲实行有效的文化管控，以期达到争与让的均衡，欲与礼的统一。

孔子时代，人们已经挣脱了礼的约束，不相信礼的内在价值，以致于争欲独大，锋镝遍地，流血漂杵，无可收拾。孔子一边大树礼的旗帜，号召生民克己复礼，对野蛮的利欲和罪恶的掠夺实行有效的文化管控；一边另辟蹊径，建构仁的概念，企图将仁的内在超越性，作为重建礼的权威性和约束力的道德基础。孔子的努力在当世未见明显效果，但是，在提炼民族道统、塑造民族性格上，其潜在的力量极其强大，对后世的影响特别深远。

司马迁思想个性与孔子不完全一致，身后也未得到思想家、圣人、万世师表等尊贵头衔。但是，他的文化热情，他为塑造民族性格所付出的努力，他追述先王胜迹、提炼华夏道统、引导民族精神均衡统一发展的良苦用心，以及所有这些努力所达到的精神高度和历史效果，表明他无愧为孔子传人。古人流行“五百年必有王者（圣者）出”的谚语，司马迁就是孔子之后五百年（实际为406年）所出现的王者。秦汉以后第一位大圣人，非叔孙通、公孙弘、伏生、高堂伯、贾谊、董仲舒等人，非司马迁莫属也。

司马迁说：“孔子担忧王道废弛，邪道行世，于是编定《诗》《书》，整理礼仪音乐，以使礼乐教化不绝于世。”（“故孔子闵王路废而邪道兴，于是论次诗书，修起礼乐。”《史记·儒林列传》）。我们可以类而言之：太史公闵王路废而邪道兴，遂罔罗天下放失旧闻，王迹所兴，原始察终，见盛观衰，……拾遗补敎，成一家之言，厥协六经异传，整齐百家杂语，藏之名山，副在京师，俟后世圣人君子。（参见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一句“俟后世圣人君子”，点出其用意是影响未来——非圣人，焉有此志此行哉。

太史公推重谦让之德，始自《史记》开篇，即《五帝本纪》。后以《伯夷列传》《廉颇蔺相如列传》加以突出。尧舜禹禅让故事，对中国文化影响深远。《史记》之前，异说并存。后世出土的魏国史书（被命

名为《竹书纪年》),就说“昔尧德衰,为舜所囚”。尧子丹朱登位,舜又“放帝朱于丹水”,然后自窃帝位。先秦史料,持此说者可能不止一家,韩非子曾云:“舜逼尧,禹逼舜,汤放桀,武王伐纣,此四王者,人臣弑其君者也。”(《韩非子·说疑》)。作者一定是在“舜逼尧,禹逼舜”说法强势流行的语境中下笔的。

司马迁博览群书,尤其熟悉各家史书史料,取舍空间十分优裕。但司马迁不是记流水账的史官,也不是“秉笔直书”的史官,他的理想在于,建构人文价值、提炼华夏道统、塑造国民精神、陶冶民族性格,他的期望在于,与千百年后圣人君子相遇时,能够为这个民族的万古长存、繁荣富强会心一笑。禅让说是不是符合两千年前的历史真实?时日逝远,无可确考,而且并不重要。重要的是启迪未来,规范后世。子曰:“言必信,行必果,硁硁然小人哉!”(《论语·子路第十三》)行大道者,不必为小信所拘也。他对《韩非子》提到的四王更替的重大事件,前二件以禅让说化之,后二件以民心说和天道说化之。此乃大道手笔也。

面对争位与禅让的矛盾说法,司马迁几乎不需犹豫就能选择禅让说。而且,他重点塑造了大舜在政治伦理和家族伦理中的谦让自藏形象。

按照《五帝本纪》所述,尧对舜进行了漫长的考验,最后决定禅位于舜,而不让其子丹朱接班。尧辞世之后,舜主动离开尧都(今人以为在山西襄汾陶寺遗址),避让到“南河之南”(也就是今河南省三门峡市、洛阳市一带),以便丹朱登位。可是舜德已经光大,诸侯朝觐、诉讼都不找丹朱,专找舜。民心如此,舜于是来到尧都(当时称“中国”)就职。

《五帝本纪》原文如此:“尧崩,三年之丧毕,舜让辟丹朱于南河之南。诸侯朝觐者不之丹朱而之舜,狱讼者不之丹朱而之舜,讴歌者不讴歌丹朱而讴歌舜。舜曰‘天也’,夫而后之中国践天子位焉,是为帝舜。”

谦让避位的故事较为简短，舜对父亲和弟弟之罪恶行为心怀宽让的故事，则所述较详。舜母早丧，其父是个盲人，续弦生子曰象。父亲、后母、弟弟一直想把舜杀掉，可是舜一直对他们孝敬恭顺，依然勤勉谨慎地侍奉大人。

直到尧看上舜，把两个女儿嫁给舜，舜父瞽叟和舜弟象还是寻机杀舜。瞽叟让舜登高修补谷仓，却从下面放火烧仓。舜以两个斗笠当翅膀，跳下来逃命。瞽叟又让舜打井，挖到深处，瞽叟和象朝井底填土。象于是占有了舜的房子、妻子（尧帝二女）和琴。哪知舜从井边挖个暗道逃了出来。正当象在他房子里弹琴时，舜回到家中。弟象在惊愕之余假惺惺地说：“我正在想你呢。”舜宽厚地说：“你可真是好兄弟啊！”舜似乎毫不计较，依然孝敬父母、友爱兄弟如初。这样的孝顺宽让，举世罕见。

历史上均以孝的主题解读虞舜故事，尧因此更愿意提携虞舜担当治国大任。以谦让自藏解读虞舜，也很适合。司马迁把谦让自藏视为圣人之德，当然要以其风化族群民众。

吴太伯、季札、鲍叔牙都是谦让自藏的代表人物，司马迁对他们的行为和品德，或者叙述甚详，或者赞扬甚力。

吴太伯是古公亶父（周太王）的长子，本可继位为王。可是其弟季历生个儿子叫姬昌，聪明灵秀，坚毅仁厚。亶父认为姬昌有圣人之象，可以为周族谋万世昌盛，想将王位传给季历，以便日后传给姬昌。可是这样做又不合长子为嗣的规矩，周太王亶父于是左右为难。

吴太伯为了不让父王为难，乃带着二弟仲雍远避荒蛮之地，从陕西渭河之滨，来到江苏太湖地区，像当地人一样文身断发，放弃华夏文化特征，以示不可能回到渭河之滨继承王位。就这样，吴太伯和仲雍成为太湖地区句吴的开创者。

渭河之滨、岐山故地，姬昌果然继位为王，周族由是大兴，至姬昌嗣子姬发（武王）继位，即取代殷商成天下共主。吴太伯之让，让出了

文武两位巨圣，让出了华夏民族的黄金时代。

在鲁国孔子、齐国晏婴、郑国子产、卫国蘧伯玉、晋国叔向活跃于世的时代，吴国出现了一位政治达人，他是吴王寿梦的四公子，叫季札。他通天达地，听周乐而知周政。他察微知著，对各国政局兴衰的预言全部成真。

他对齐国晏婴说，你赶快放弃官职、归还封地吧，齐国要大乱了。后来果然有栾高之难。

他跟郑国子产一见如故，相见恨晚。他告诫子产说：“郑政奢靡，大难将至。届时国君一定会让你收拾残局，你一定要循礼执政，否则郑国将要衰败。”次年果然出现伯有之乱，动乱结束后子产正式执掌郑国国政。

他本想在卫国戚邑住一宿，一听邑主孙林父家钟鼓齐鸣，乐声大作，他就起驾离去。他批评孙林父欺君乱国，还好意思奏乐，实为无礼无德。孙林父因此顿悟，从此终生不听乐。

他会见了卫国许多达官贵人，认为蘧伯玉、史狗、史鳢、公子荆、公叔发、公子朝六人皆贤，系国家栋梁，卫国因此而无大患。卫国六贤的说法被各国接受，也被历史所证明。孔子游历 14 年，曾在蘧伯玉家住了 9 年。《论语》多次表扬六贤中人。

他到晋国的时候，还是六家分权。他会见了各路大夫后，认为晋国政权将会集中到三家手中。后来果然是三家分晋。

吴王寿梦认为季札是大才大德，想把王位传给他。季札坚决辞谢。寿梦辞世时，让长子诸樊摄行国政，把登基为王的机会留给季札。服孝期满，诸樊让季札登位。季札回答说：

曹宣公死后，各国诸侯和曹国人都认为继位的曹君不义，想立子臧为曹君。子臧离国，以成全曹君。君子称道子臧“能守节义”。大哥您作为长子继承王位，符合礼制，谁敢冒犯您呢！由我继位，不符合礼制

节义。我虽无能，愿学子臧义举。（曹宣公之卒也，诸侯与曹人不义曹君，将立子臧，子臧去之，以成曹君，君子曰“能守节矣”。君义嗣，谁敢干君！有国，非吾节也。札虽不材，原附于子臧之义。《史记·吴世家》）

吴国人都要求季札继位，他干脆躲到乡下种地去了。

可是大哥诸樊，二哥余祭，三个余昧，都赞成季札继位。大哥辞世传位于二哥，二哥辞世传位于三哥，目的是最终传位给季札。等到三哥即将辞世，季札干脆远走他乡，躲藏起来，最终未登基为王。

司马迁对季札的才华，非常欣赏。仅写他在鲁国听周乐，就有六百余字。对其政治洞见，也极力渲染。一个蛮夷王公，进行了一趟没有使命、没有目标的外交闲旅，竟然给诸夏各国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。五千年文明史上，仅此一例。

季札聘问列国如闲客串门，司马迁写《史记》可不敢浪费闲文。既非天子、也非诸侯，甚至也不曾像信陵君、平原君那样参与过重大历史事件，季札只是一个无所作为的公子，司马迁为突显他的故事而写了将近两千字。

他最看重的是什么？敝意以为，司马迁最看重的，就是季札的谦让自藏、恪守礼义。“《春秋》之中，弑君三十六，亡国五十二，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胜数。察其所以，皆失其本已。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“本”是什么？就是季札所坚守的“礼义”。“故《春秋》者，礼义之大宗也。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

司马迁所研究过的弑君争权，何其多也。就在他叙述季札故事的一千多字中，就夹杂着好几起宫廷政变。所以，司马迁很看重季札四公子互相谦让王位的行为。季札作为主要当事人，顶着父王和三位兄长的压力，坚守嫡长袭位古制，尤为难得。

谦让自藏，本是一种极其复杂高贵的精神文化现象，它是一个种族、

一个民族、一个社会，经过千百万年的文明发展，千百万年的奋斗、博弈、反省、修养、升华，才逐步形成的文化性格。有的人在成长过程中很早就具备这种境界，超尘脱俗，凌云御风；有的人一时追名逐利、逞强斗狠，可是经过某种挫折、指点、宽善、厚恕，能够幡然醒悟，羞愧自责，立即与古圣先贤相并肩。

司马迁对前者固然敬仰不已，对后者同样赞赏有加。《廉颇蔺相如列传》，是《史记》名篇，蔺相如代表了前者，廉颇代表了后者。廉颇与蔺相如争长论短，可是蔺相如处处谦让，尊重如故。有一天廉颇突然良心发现，羞愧难当，于是负荆请罪，将相归和，共保赵国江山。这个典故以故事、诗词、小说、连环画、戏曲、成语等各种方式传播千年，在中国妇孺皆知，已经成为中国文化的基因和民族精神的血液。司马迁于此有功焉。

商纣时期，天下无道。周国姬昌（即周文王）仁爱治国，政通人和，诸侯敬仰。许多小国不朝商而朝周。此时虞国与芮国出现争执，各不相让，乃去找姬昌决断。双方入周境，发现耕种者互让田界，闾巷民众谦让长者。虞国人与芮国人均心生羞愧，交流道：“我们所争者，正是周人所耻者，我们还要争到他们面前去，不是自取羞辱吗？”于是双方相互谦让，达成和解，各自回国。（西伯阴行善，诸侯皆来决平。于是虞、芮之人有狱不能决，乃如周。入界，耕者皆让畔，民俗皆让长。虞、芮之人未见西伯，皆惭，相谓曰：“吾所争，周人所耻，何往为，祇取辱耳。”遂还，俱让而去。诸侯闻之，曰“西伯盖受命之君”。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

此类谦让自藏故事，专文仅可举出《伯夷列传》、《廉颇蔺相如列传》二篇，散布在各本纪、各世家、各列传中的案例，犹如满天星斗，熠熠闪光。限于篇幅，这里不详列细论。

余所重者，在于司马迁敏锐地意识到，谦让自藏品格，对于吾夏政

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民族性格塑造，具有重大价值，故以尧舜禹汤人文初祖的眼光，激发其光辉，标榜其价值，以与千万年之后圣人君子相呼应。

第七章

结论：迁公乃大圣，史记乃大经

孔子说：“文王既歿，文不在兹乎！”（《论语·子罕》）他显然以华夏道统赓续者自命。司马迁亦可说：“孔子既歿，文不在兹乎！”《史记》的成就证明他有资格出此言，那么他是否以此自命呢？敝意以为，司马迁年轻时就以此相期许，在撰写《史记》的过程中，他不断以此天命激励自己。当他经历重重磨难，终于写完《史记》，他觉得自己已经完成了天命，成了周公孔子道统的承载者、总结者和传播者。仅在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中，他就反反复复暗示了这种自我定位。

暗示一。

“先人有言：‘自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。孔子卒后至于今五百岁，有能绍明世，正《易传》，继《春秋》，本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之际？’意在斯乎？意在斯乎？小子何敢让焉。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此言正是孔子“文不在兹乎”、孟子“舍我其谁”的翻版。司马迁父亲司马谈在启发儿子发大愿、立大志，要像周公写《尚书》、孔子写《春秋》那样，写出凝聚华夏道统的、可与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比肩的大书。“意在斯乎？”——司马迁扪心自问：我的目标真的敢于定在这里吗？真的敢于像周公、孔子那样肩起天命吗？经过反复的权衡、思考，他终于把父亲的期望变成了自己的志向：“小子何敢让焉！”此乃决意肩起文化使命的宣言也。司马迁在自序中特地公布先父嘱托，和自己的决心，说明他一方面认同先父的判断和嘱托，二方面他认为在写完《史记》之后，他已经无愧于先父的嘱托。两代人接力，终于完成

了一部与《尚书》《左传》相连属的巨著。

暗示二。

司马迁借董仲舒之口，突显孔子著《春秋》的深远用意，实乃自述继其后踵之志也。“周道衰废，孔子为鲁司寇，诸侯害之，大夫壅之。孔子知言之不用，道之不行也，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，以为天下仪表，贬天子，退诸侯，讨大夫，以达王事而已矣。”（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）此文强烈突出一点，孔子——一部史书，范型着文武周公的王道，从而成为承载道统的无冕之王，指引天下方向的大圣。司马迁借董仲舒此言，暗示了《史记》与《左传》、司马迁与孔子的类比。“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，孔子卒后至于今五百岁，”不正好有太史公司马迁吗？有了上文的微妙类比，把司马迁和《史记》排列到文王-武王-周公-孔子的圣人序列中，就不算特别突兀了。

暗示三。

何谓“本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之际”？这就关系到如何理解六经意旨。华夏文明，成熟于三代。先民将治国之道、为人之道，凝聚为典册，其秀杰者被尊为六经，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者是也。承载并践行治国之道、为人之道的符号性代表人物，被尊为大圣，尧、舜、禹、汤、文、武、周、孔者是也。“《易》著天地阴阳四时五行，故长于变；《礼》经纪人伦，故长于行；《书》记先王之事，故长于政；《诗》记山川谿谷禽兽草木牝牡雌雄，故长于风；《乐》乐所以立，故长于和；《春秋》辩是非，故长于治人。是故《礼》以节人，《乐》以发和，《书》以道事，《诗》以达意，《易》以道化，《春秋》以道义。拨乱世反之正，莫近于《春秋》。”六经全面规范着华夏民族政治、文化、伦理、礼乐、日用各领域的生活，成为建设太平盛世的宪章。“本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之际”，就是遵循六经意旨、撰写六经式的大典、而且能够与六经并肩而立。司马迁告诉后世读者，他们父子二代接力完

成的《史记》，乃是一部整合六经、融汇百家之天宪大典。

明白了司马迁此种暗示和自我定位，才能明白他为什么敢于写出“自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。孔子卒后至于今五百岁，有……”这样高调的句子。“有”什么呢？有“能绍明世，正《易传》，继《春秋》，本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之际的天宪大典——司马氏《史记》”也。这个句子的简要表述方式是：自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。孔子卒后至于今五百岁而有司马迁。孔子继先圣五经之后，著有《春秋》，遂有六经，从而跻身大圣之列。司马迁继先圣六经之后，著有《史记》，遂有七经，从而跻身大圣之列。

《春秋》站在道义高度，“贬天子，退诸侯，讨大夫”，“拨乱世反之正”，实现着“以达王事”的功能。《史记》如何“以达王事”呢？在天下归一、江山一统、太平初现的时代语境中，司马迁自觉地描述先民圣迹、建构民族文化、塑造民族性格、光大民族精神、承载民族道统、规范政治原则、标榜太平理想，终于集六经光辉于一身，成为接续周公孔子圣统的大圣人和大思想家。

所以，司马迁是当之无愧的圣人和思想家。

也许有人认为，历史著作，叙事而已，怎么可以成为大经呢？其实，历史著作的叙事，太讲究了。《春秋》也算是叙事作品吧，不就被尊为六经之一吗？中国六经，史的比例不是太高，而是太低。考犹太族经典《旧约》，由史记、箴言、诗歌构成，其中史记占一多半。教化世道，启迪兆民，凝聚民心，激发斗志，史记最佳。中国六经，唯《春秋》为史，且事简文约，浩浩 242 年历史，仅有 16000 余字，意旨极其含蓄，后人无法通读。幸赖附传补叙原委，才可略知其意。然其附传零散破碎，不成统系。《史记》则叙事完备，统绪严整，与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易》璧合神同，以补《春秋》之憾。华夏远古之历史风貌和文化精神，由于有了《史记》，终于得以经史互见、记传详证，从而光大于世界。《史记》

之功，何其昭彰。

中国经统，起始于三代圣王，成形于孔子之手，成熟于秦汉，发展于隋唐，确定了十三经的格局。宋明以降，突显四书五经，不无肢解之虞。及至清末，蛮族蜂起，华夏惨遭屠戮，跌入末路，经统由是溃散。近两百年来，华夏左冲右突，一直在寻找起死回生之路。无数英雄儿女，以镰刀斧头、以梭镖大炮、以原子弹导弹、以鞋帽服装、以稀土钢铁、以隧道桥梁、以高速铁路、以宇宙飞船、以航空母舰、以外族宏门正学和左道邪说，上下求索，开天辟地。我们牺牲了无数圣贤，天殇了亿万生命，终于从黑暗中杀出一条血路，幸运地站在复兴的临界点上。当我们临风而立，回顾血染的来路，发现广土众民、雄兵烈马具在，唯独遗失了古圣先贤的大经大道。

吾夏五千年昌盛，从黄炎和尧舜起步。近代以来起死回生的奋斗拼杀，得到了六经或曰十三经的暗中神助。为了保证复兴之后的万世太平、永久繁荣，我们必须自觉地继承十三经的文化血脉，自觉地发展华夏先圣的道统。或许可以将《史记》补入经统中，让十四经的教诲，重返华夏殿堂，为咱们的复兴大业注入灵魂。

文王说：“尧舜既殁，文不在兹乎！”

孔子说：“文王既殁，文不在兹乎！”

司马迁说：“孔子既殁，文不在兹乎！”

皇皇《史记》，光照千年。迁公之德，宏博辽远。先民三千年歌哭，山河九万里悲欢，尽在其中。实乃伴我华夏生死死、兴衰沉浮一部大经。

吾夏有《史记》，先王道统得以凝聚，古圣行状得以昭显，草民大义得以发掘，后世君子得以追本溯源，察始究终，明统知序而绵延无穷。

吾夏有《史记》，犹如九州有昆仑，险峻奇崛，雄风万里；犹如长空有巨日，乾坤朗朗，万物拱聚；犹如汉武有骠骑，狂沙大漠，一往无

前。

吾夏有《史记》，困惑之中有所循，繁荣之际有所戒，穷厄之间有所守，复兴之时有所宗。

浩浩《史记》，道继《尚书》，义续《礼记》；巍巍迁公，德侔仲尼。南宋史学家郑樵云：“六经之后，惟有此书。”信哉斯言。

2017 年 3 月 19 日上午讲座

2017 年 10 月 31 日初稿

2017 年 11 月 7 日二稿